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005

**二零二一年**  
年報

\* 僅供識別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目 錄

公司簡介	1
主席報告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集團財務概要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7
董事會報告	19
企業管治報告	2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67
綜合全面收益表	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76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77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0
物業詳情	172

## 公司簡介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目前主要從事信息家電（「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業務。本公司乃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六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為一間受豁免公司，並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

本集團是實業與投資相結合的集團公司。在實業業務方面，本集團以寬頻網路數碼影音產品為龍頭，著力開拓信息家電及數碼電子消費產品兩個業務方向的市場，兼具軟硬體研發、市場行銷和客戶服務等多方面綜合能力。在寬頻數碼影音技術產品領域中，本集團是全球範圍內出色的解決方案提供商和定制產品製造商。在IDC業務方面，本集團正於美國建立大型的IDC。這是集團擴展全球IDC業務，印證集團大力發展IDC業務之決心。集團同時致力於為國內外知名企業提供安全可靠的數據中心設施和服務，發展成為大數據時代下國際知名的雲計算領軍企業。在投資業務方面，本集團以價值投資為原則，堅持穩健投資、團隊運作的特點，通過金融創新等方式，在保值基礎上獲得資產穩定增值。

親愛的股東們，

本人謹代表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年報。

於長期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新冠疫情」）陰霾下，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營業務及財務表現繼續受到的影響。從Alpha到Omicron病毒變異的新冠疫情已經在全球肆虐了兩年多，導致世界經濟衰退。病毒的變異和新冠疫情的捲土重來，市場環境仍然嚴峻及前景未明，並對集團的信息家電、IDC和投資業務造成直接影響。

除了新冠疫情的衝擊外，集團的信息家電業務也因為全球芯片供應不穩受到影響，導致出貨單下降。為應對供應短缺，集團已實施嚴格的庫存及成本管理，以儲備營運資金，渡過逆境。我們致力於通過產品開發而實踐可持續發展的目標，並於技術創新而導致的娛樂模式轉變下的市場內保持競爭力。結合Web3.0和Metaverse的新概念，並通過技術開發和多年來累積的研發能力，本集團在開發新產品方面已取得階段性成果。通過推出之新產品，集團將更具堅韌力，得以繼續茁壯成長。

集團的IDC業務也因新冠疫情的蔓延而經歷多重挑戰和困難。位於美國聖何塞的IDC（「美國IDC」）的建設放緩並因而產生額外費用。此外，上海IDC的出售計劃已完成，但基於國內的新冠疫情影响，辦理重建登記的限期將推遲於2022年內完成。展望二零二二年，美國IDC於二零二二年二月收到聖何塞市政部門的入駐證書，授權IDC使用及入駐。我們於完成第一階段的建設工作後，已積極開展IDC第二階段建設的準備工作，並預計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開展及於同年第三季度完成。在未來一年，我們將致力尋找新客並為業務帶來穩定的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投資活動已作出策略性轉變，將重心由股票市場轉移致數字資產市場。鑑於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以至股票市場狀況，集團已出售其投資組合內的大部分證券投資。於出售後，將股票市場上之獲利及回吐投入於算力投資及開採數字貨幣，從而進入數字資產市場的投資活動。目前，於算力投資的收益保持穩定，開採數字貨幣的投資活動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內開展。顧慮到政策風險，集團已對開採數字貨幣實施緊密的風險評估。

# 主席報告

## 展望與戰略

科技將重新定義數字經濟。各企業已經逐漸通過數字化轉型以重新制定策略，故科技基礎設施的需求幾乎橫跨各行各業。儘管市場充滿變化，唯一核心保持不變：數據中心的需求。這代表了數字經濟的核心基礎設施，並將繼續茁壯成長。隨著包括5G，物聯網(IoT)和人工智能(AI)在內的新技術引進，數據中心的需求量及前景將展現其強勁潛力。數字化的轉型步伐會在未來帶動IDC業務的蓬勃發展。

非同質化代幣(NFT)和社交代幣的新興技術加速了元宇宙概念於經濟及文化意識的成長。元宇宙的前景將超越虛擬實境(AR)或擴增實境(VR)，其技術更有望成為人們將實體及模融於混合體驗的最終方程。信息家電業務走向虛擬化及進入數字資產的策略將受惠於整個生態系統及虛擬世界平台的前景。

隨著疫苗接種計劃全球化後，我相信世界健康危機至整體經濟的衝擊將會過去。透過我們可持續發展的願景及相應的業務改善計劃，秉承銳意革新的精神，為長遠穩健發展鋪路，本集團有望重新踏上盈利之路。

我謹此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我們的股東、顧客及業務夥伴於本集團的發展上的貢獻及一直以來的支持，同時也向裕興全體員工在過去的不懈努力與集團共渡難關以衷心的謝意。本集團將不忘初心，繼續為持份者創造價值。

主席  
李強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李強先生 (主席)  
從玉先生 (行政總裁)  
陳彪先生  
高飛先生  
時光榮先生  
朱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燕女士  
董海榮女士  
霍琦瑋女士

## 公司秘書

劉巍博士，律師

## 監察主任

時光榮先生

## 授權代表

從玉先生  
時光榮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沈燕女士 (主席)  
董海榮女士  
霍琦瑋女士

## 薪酬委員會

沈燕女士 (主席)  
從玉先生  
陳彪先生  
董海榮女士  
霍琦瑋女士

## 提名委員會

沈燕女士 (主席)  
從玉先生  
時光榮先生  
董海榮女士  
霍琦瑋女士

## 核數師

中審眾環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招商銀行  
華美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瑞士銀行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九龍灣宏照道39號  
企業廣場三期9樓5至6室

中國  
深圳  
南山區白石路3609號  
深圳灣科技生態園  
二區9棟A1座3310

北京  
西城區德勝門外新風街2號  
天成科技大廈B座7層及10層

中山  
火炬開發區  
沿江東路  
裕興工業園

美國  
6580 Via Del Oro  
San Jose, CA 95119 USA

## 股份過戶登記處

主要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 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32樓3203至3207室

## 股份編號

8005

## 網址

www.yuxing.com.cn

# 財務摘要

## 財務摘要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收入	<b>171,682</b>	307,378
<b>盈利能力</b>		
經營(虧損)/溢利	<b>(165,398)</b>	30,35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172,495)</b>	21,914
<b>淨值</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2,096,274</b>	2,173,679
	港元	港元
<b>每股股份</b>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b>(0.07)</b>	0.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b>0.84</b>	1.05

## 收入

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港元





##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入	<b>171,682</b>	307,378	325,312	400,843	602,872
除稅前(虧損)/溢利	<b>(169,010)</b>	27,230	54,627	(404,095)	93,740
所得稅(支出)/計入	<b>(4,051)</b>	(5,808)	(13,941)	6,199	452
本年度(虧損)/溢利	<b>(173,061)</b>	21,422	40,686	(397,896)	94,192
非控股權益	<b>566</b>	492	798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172,495)</b>	21,914	41,484	(397,896)	94,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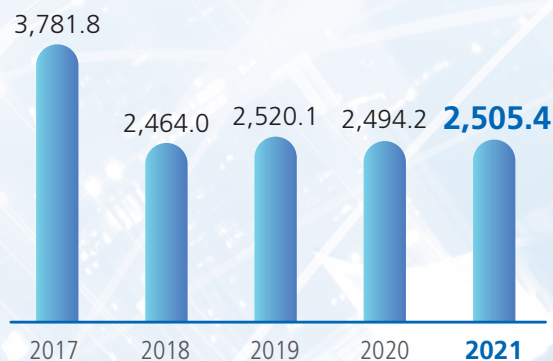
## 綜合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b>2,505,444</b>	2,494,242	2,520,072	2,464,004	3,781,765
負債總額	<b>(415,227)</b>	(321,878)	(414,267)	(476,072)	(1,366,186)
非控股權益	<b>6,057</b>	1,315	823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b>2,096,274</b>	2,173,679	2,106,628	1,987,932	2,415,579

## 資產總額

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集團主要從事信息家電、IDC、投資及租賃業務。

### 信息家電業務

信息家電業務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集團目前投放到市場的有高清機頂盒（「機頂盒」）、混合雙模機頂盒、互聯網電視（「OTT」）／全球網絡電視（「IPTV」）機頂盒以及搭載Android操作系統的機頂盒等。集團在網絡音頻和視頻產品的設計和製造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從硬件到軟件及從操作系統到業務集成，涵蓋了廣泛的垂直應用。

由於受微芯片作為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供應緊張的影響，業務收入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271.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140.3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48.3%。分部虧損增加了246.8%，與收入大幅下降一致。

於回顧年度，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通過尋求新的原材料供應和嚴格的原材料庫存管理來減少微芯片供應緊張的影響，避免由於全球供應不穩定而導致原材料增加的進一步潛在風險。為應對智能生活理念快速增長的需求，集團亦策略性地展開研發，利用多年設計及製造電子消費品的經驗，擴充此產品目錄。技術創新旨在通過利用元宇宙身份概念、3D虛擬現實技術和人工智能語音助手的協同作用，為客戶提供不同的定制化場景化綜合智能生活和辦公解決方案，享受虛擬體驗。新產品的推出有望抓住不同類別的客戶，擴大其在行業中的市場份額。

### IDC業務

IDC業務包括IDC之發展、建設、運營、併購及物業出租及使用IDC的設施。

IDC業務收入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36.0百萬港元減少12.6%至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31.4百萬港元。收入下降的原因為自上海IDC出售完成後便停止錄入其租金收入。該業務錄得盈利約11.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務年度：約14.0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18.8%。由於從中國相關土地主管部門獲得上海一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一鼎」）持有之土地及物業重建項目登記及獲得更新的不動產證書（「重建登記」）延遲，可能結果的加權分配（即收到或然代價的可能性）下跌，導致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錄得虧損，以及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分部表現造成進一步影響。本集團已密切監察關於中國當局處理重建登記的進度。

為保持IDC業務的增長，本集團已積極推動完成美國IDC的建設。第一期建設工作已於年內第三季度完成，美國當局於二零二二年二月發出了對IDC使用和佔用授權的入駐證明。美國IDC第二期工程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開始。隨著第二期建設完成，集團預期能夠通過進入美國市場獲得穩定的收入。

## 投資業務

本集團投資分部主要從事證券買賣及金融工具的投資，包括私募基金及非上市之股本證券。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已將投資活動擴大至數字資產及生物科技投資領域。

鑑於不利的資本市場狀況，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錄得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不包括應收或然代價）約56.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淨收益約32.0百萬港元）。於回顧年度內，考慮到經濟衰退導致股市的不確定性，本集團通過一系列交易出售其包括在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H股）（「平安H股」）、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H股）（「眾安H股」）、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和H股）及洪橋集團有限公司的上市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而減持其投資組合內的金融工具比例。於出售後上市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投資組合估資產總額的比例下降17.9%。通過長期持有上市證券，與初始投資成本相比，本集團實現了約23.6百萬港元的投資收益。平安H股及眾安H股上市證券出售事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出售其他上市證券單獨不構成須予披露的交易。

隨著全球健康危機對人類的影響日益增長，生物技術公司於投資領域的前景一片光明。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透過認購Profound View Group的股份，將其投資組合擴大至醫療保健及生物製藥的領域，該集團連同其附屬公司乃從事創新藥物及生物製劑的研發。該認購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之公佈內。

隨著數字經濟的興起和宏觀經濟的戰略審視，董事們從更廣泛應用和更多投資機構參與方面看到了數字資產的更多增長潛質。本集團年內通過投資算力及收購礦機等方式進行數字資產投資。公司董事相信數字資產作為投資和現金的流動替代品的長期潛力。根據本集團如何管理其投資和法定貨幣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可根據業務需要以及市場和外圍環境的觀點，隨時增加或減少數字資產的持有量。考慮到區塊鏈技術與數字資產的監管定位不同，本集團亦會密切關注潛在監管影響及市場情緒。

## 租賃業務

集團的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分部業績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轉為盈利約0.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虧損約0.5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155.0%。增長歸因於物業出租率上升導致租金收入整體增加。租賃業務有望為集團保持穩定的收入來源。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訂立臨時協議收購位於中國成都的物業作投資用途，以獲取穩定租金收入或於認為合適時機出售以獲取利潤。該次收購將使本集團能夠多樣化及增強其資產組合以作長期投資用途，並擴大租賃業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收入與毛利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約171.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307.4百萬港元）的收入，較上一財政年度大幅減少44.1%。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受微芯片供應短缺的影響，令信息家電業務的收入下降。與此同時，毛利因集團收入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51.3百萬港元下降至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33.8百萬港元而減少34.1%。

### 經營業績

####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因其他收入及淨虧損而產生淨虧損約76.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淨收益約66.5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215.3%。該減少主要由於年內集團的投資組合在惡劣的資本市場環境下表現欠佳，以及出售附屬公司應收或然代價的可能結果減少，導致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淨虧損約99.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淨收益約32.0百萬港元）。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確認其投資物業重估淨虧損約2.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4.4百萬港元）。完成出售上海IDC後，本集團投資物業剔除上海IDC公平價值變動之影響。

#### 經營支出

隨著集團來自信息家電業務的收入下降，集團主要歸因於信息家電業務的分銷及銷售支出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減少16.3%至約7.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9.1百萬港元）。由於IDC業務及中央企業開支帶來營運成本壓力，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一般及行政支出增加47.5%至約106.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72.1百萬港元）。

#### 其他經營支出

其他經營支出主要包括投資及租賃活動產生的雜項成本及相關稅項。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錄得約2.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2.9百萬港元）其他經營支出，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21.3%。下跌的主要原因為發生的投資活動產生的附加費用及相關稅項減少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

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是根據對全期或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來評估的。由於與北京愛換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補充貸款協議違約事件以及新冠疫情的整體影響，信貸風險增加導致就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顯著增加至約59.1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零港元）。鑑於受新冠疫情長期爆發之影響的全球經濟環境存在重大不確定性，違約風險預計上升，本集團已採取審慎態度，以更好地管理應收貸款之違約風險。

## 融資成本

由於增加依賴債務融資，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約3.1百萬港元增加15.4%至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的約3.6百萬港元。

## 年內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72.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溢利約21.9百萬港元）。不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應收貸款）作出的虧損撥備，本集團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13.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溢利約21.9百萬港元）。

## 流動狀況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858.2百萬港元。集團分別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35.5百萬港元及抵押之銀行存款約8.8百萬港元。財務資源主要來自債務融資和股權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之流動比率為3.2倍（二零二零年：2.8倍），及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負債比率為19.9%（二零二零年：14.8%）。由於向供應商收取履約保證金為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導致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增加。本集團對現金管理採取審慎態度。除租賃負債、銀行及其他貸款等若干債務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的債務。用於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的付款佔本集團現金流出的重要部分。考慮到較低的債務槓桿，本集團亦能夠產生現金並滿足即將到來的現金需求。因此，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可滿足自資產負債表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並保持在穩健水平。

## 資本承擔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無)。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納穩健方針。本集團透過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以盡量減低其信貸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均可應付其資產金需求。

## 信貸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信貸政策，以管理及監察貸款的可收回性，其詳情概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評估：本集團於授出或延展貸款前將進行信貸評估，包括：(i)審閱顯示潛在或現有借款人資產淨值的財務報告和報表以及其他相關財務信息；(ii)對潛在或現有擔保人的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例如潛在或現有擔保人擁有的資產類型及價值；及(iii)對現有借款人的財務狀況進行年度審閱。
- (b) 抵押／抵押品評估：本集團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還款記錄、對潛在或現有借款人進行公開查詢的結果、潛在或現有借款人所擁有資產的價值及位置等因素，按個別基準評估及決定授出或延展各筆貸款(無論授予個人或企業)的必要性及抵押／抵押品的價值。
- (c) 貸款催收／追討：本集團將向借款人發出逾期付款通知書、指示其法律顧問就逾期貸款發出催款函、與借款人就償還或清償貸款進行協商及／或對借款人開展法律行動。就尚未逾期的貸款而言，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可能導致拖欠還款的任何不利消息。

董事會已對本集團授出的貸款進行監督。年度評估中借款人財務狀況的任何重大變化須向董事會報告。

於年內之四筆延展貸款中，已對其信貸風險和抵押品進行了評估，包括但不限於對抵押品之價值和借款人及擔保人的財務狀況作出重新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其中一筆貸款於本報告日期為逾期貸款。本集團已發出逾期付款通知書，並已指示其法律顧問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未償債務。

基於本集團採取的行動，董事認為本集團嚴格遵守本集團的信貸政策。

## 集團資產押記

集團資產押記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本約62,1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51,827,000港元）。本公司之股東資本由2,487,704,800股股份構成（二零二零年：2,073,088,800股股份）。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與兩位認購方（為本公司現有股東）訂立認購協議，以每股價格0.20港元認購了414,616,000股新股（「認購」）。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為約82,924,000港元。認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完成。認購事項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三日之公佈。

## 發行本公司上市證券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年內發行上市證券及相關所得款項用途概述如下：

公佈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完成日期	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認購方名稱	溢柏投資有限公司及祝維沙先生
已發行股份數目	414,616,000
已發行股份類別	普通股
每股發行價	0.20港元
每股淨價	0.199港元
已發行股份總面值	10,365,400港元
制定發行條款當日之每股收市價	0.199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總額	約82.9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約82.7百萬港元
發行之原因	董事會認為，發行股份提供良好的機會籌集更多資金，以用作(i)發展IDC之主要經營業務；(ii)發展信息家電之主要經營業務；及(iii)一般營運資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之擬定用途、動用情況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得款項淨額之餘款：

	所得款項淨額 之擬定用途 千港元	動用情況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餘額 千港元
IDC業務	66,179	64,740	1,439
信息家電業務	8,272	8,272	-
一般營運資金	8,272	8,272	-
<b>總額</b>	<b>82,723</b>	<b>81,284</b>	<b>1,439</b>

於年內尚未動用之餘額約1.4百萬港元，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第二季度動用。所有未動用餘額已存於香港的持牌銀行中。

所得款項之淨額已根據公司此前披露的意向使用及擬定用途。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 出售上海一鼎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Indeed Holdings Limited（「賣方」）及賣方的擔保人與Empress Investments Pte. Ltd.（「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有關向買方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一鼎之全部股權，代價為6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30,400,000港元）（可予調整）（「出售事項」）。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完成。該出售事項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之通函及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之投票結果公佈內。

#### 採購設備之運算能力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冠擇發展有限公司（「冠擇」）與武漢全耀成科技有限公司（「武漢全耀成」）訂立有關採購總代價為人民幣290,000,000元的運算能力之採購合同，期限為三年。於回顧年內，武漢全耀成已向冠擇交付人民幣92,000,000元（相當於約108,876,000港元）相應的運算能力，其餘之採購已隨後終止。採購運算能力的詳情分別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七日、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之公佈內。

#### 訂立建造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RiCloud Corp.（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Concept Construction Services, Inc. 訂立有關於美國建設IDC第一期的建造協議，總代價為62,494,800美元。該建造協議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之公佈、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之通函及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三日之投票結果公佈內。



## 出售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以總代價約293.9百萬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平安H股及眾安H股，淨虧損約48.1百萬港元，此乃根據已出售股份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出售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之間的差額計算。出售事項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佈內。

## 購買礦機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裕廣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在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交易，以收購合共約10,757,635.78單位USD Coin，每單位平均價格為7.825港元，總代價為84,178,500港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同日，裕廣國際有限公司同意向Inno Century Limited以代價84,178,500港元購買加密貨幣礦機，須通過轉移等值的加密貨幣USD Coin作支付。購買礦機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之公佈內。

除本報告中披露外，集團年內並無重大投資及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 報告期後事項

### 補充貸款協議違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償還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10,0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6,93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1,4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495,000港元）來自北京愛換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年內，本集團與借款人訂立補充貸款協議（「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根據該協議，向借款人提供的貸款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並由另一名獨立第三方（「第三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及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抵押作抵押品，該公司之2.4987%由第三擔保人擁有。借款人均未履行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下的先決條件。因此，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仍屬無效，借款人應立即償還未償還的貸款餘額及應計利息合共人民幣99,100,000元（相當於約119,82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要求償還上述未償還餘額之催款函已向借款人發出。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借款人就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提出新的還款時間表。於本報告日期，雙方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該違約事項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內。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 分部資料

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外匯波動風險

集團之大部份貿易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結算。集團之資產主要是以人民幣結算，其餘部份則以美元及港元（「港元」）結算。於年內，美元兌港元之匯率保持相對穩定，因此集團只有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及美元相關。於回顧年度，集團錄得匯兌淨虧損約8.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1.9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法對沖外匯風險。然而，集團將持續監察及管理其外匯風險。

## 人力資源及與員工之關係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150餘名（二零二零年：160餘名）全職員工，其中14名（二零二零年：23名）員工於香港辦事，其餘留駐中國及美國。集團二零二一年財政年度之員工成本約63.8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51.1百萬港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聘用及擢升員工時皆會考慮其是否適合所提供之職位而作出決定。集團員工之薪酬福利水平時刻與市場薪酬一致。員工表現則與所獲報酬直接掛鈎，並為集團之薪酬制度規限，而該制度每年均會進行檢討。除基本薪酬外，員工福利還包括醫療計劃、各項保險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於回顧年度，集團致力於改善公司策略、業務營運及融資不同方面的風險管理制度。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概述如下：

- (i) 由於作為信息家電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的微芯片供應緊張，本集團的收入難以預測且在任何特定報告期內可能會出現波動；
- (ii) 本集團可能面臨來自信息家電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成本增長的潛在壓力；
- (iii) 信息家電業務可能會受到技術產品快速疊代的激烈競爭的威脅；
- (iv) 由於長期的新冠疫情，IDC建設的分包商可能無法如期完成，工作質量不理想亦可能會導致本集團額外費用以完成工作；
- (v) 美國IDC的服務和租金收入可能因新冠疫情的蔓延和新冠疫情衰退帶來的經濟危機而無法達到預期；
- (vi) 股票市場的投資回報可能受市場政策及法規的頻繁變化影響；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vii) 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的價值可能會受到波動的市場價格、減值和獨特的損失風險例如網絡攻擊、人為錯誤或電腦故障的影響；
- (viii) 本集團的數字資產投資可能面臨監管挑戰或限制；及
- (ix) 本集團可能會受到全球新冠疫情造成的宏觀經濟狀況的影響。

集團在未來的業務營運上將高度注視前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並將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應對這些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環境政策及表現

集團致力建設環保企業及在其每日營運中經常考慮環境保護事項。集團並無產生重大廢料，亦無排放重大數量的空氣污染物質。集團亦鼓勵其員工回收辦公室資源及其他物料，並節約能源，致力將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減至最低。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由二零零零年起於聯交所GEM上市。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香港及美國的附屬公司進行。因此，集團的營運必須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於年內，集團於所有重大範疇均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集團將繼續保持更新及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之要求，以確保其合規性。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 執行董事

**李強先生**，53歲，畢業於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李先生為創博亞太科技（山東）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及法定代表人。李先生自二零一一年三月起曾擔任北京德利迅達科技有限公司總裁，並曾於創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退市）擔任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及聯席主席，並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獲調任為主席。

**從玉先生**，52歲，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陸軍指揮學院國防動員與國防教育本科，獲得專業本科學位。彼於業務發展及投資項目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從先生現任黑頸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深圳深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以及甘露海中醫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從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陳彪先生**，54歲，畢業於信息工程大學機械工程系。彼於中國及歐洲業務開發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陳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鈺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彼自二零一四年起曾擔任中國機械工業國際合作有限公司有關於歐洲的併購項目的業務顧問。陳先生曾擔任環球通証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陳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裁。

**高飛先生**，42歲，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一四年五月起擔任上海毓鼎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稱為上海毓華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總經理。高先生亦曾擔任朗源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編號：300175）董事。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高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

**時光榮先生**，61歲，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工業自動化系，獲得工程學學士學位。時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之市場推廣及投資管理工作。時先生現任集團監察主任及集團上市事務平台的執行總裁，擁有逾十五年監管及合規經驗。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曾擔任環球通証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時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七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

**朱江先生**，64歲，畢業於北京工業大學機電基礎專業。朱先生擁有逾二十五年電腦工程研究經驗，擁有數位類比電路及高階合成語言程式的豐富經驗以及逾十五年的管理經驗。彼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及法定代表人。朱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燕女士**，58歲，持有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擁有逾二十六年的會計經驗及二十三年的審計工作經驗。沈女士曾於北京中公信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為製造業、事務所、服務業等多種企業形式和中外知名企業主持審計工作，在企業財務管理和審計工作方面累積豐富經驗。沈女士曾於中國多家企業擔任財務要職，在財務核算、預算控制及財務管理擁有豐富經驗。彼亦曾參與財務管理課題的研究、書籍編輯及出版。沈女士也曾是北京工業大學的員工。目前，沈女士為一間中國公司財務總監。沈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二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海榮女士**，47歲，現任北京交通大學軌道交通運行控制系統國家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北京交通大學軌道交通控制與安全國家重點實驗室教授、博士生導師。董女士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理學博士學位。董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霍琦璋女士**，50歲，現任北京中金國融文化傳媒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總監，彼擁有逾十四年之企業財務及會計經驗，以及逾十四年之審計諮詢經驗。霍女士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註冊稅務師及高級會計師之專業資格。霍女士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獲得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及畢業於河南科技大學會計學專業。霍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秘書

**劉巍博士**，64歲，具有中國律師資格，且為香港以及英國執業律師。彼畢業於中國西北大學、中國政法大學、英國劍橋大學並分別獲得中國文學學士學位、法學碩士學位及英國法學博士學位。彼亦取得英國曼徹斯特大學普通法文憑和香港大學法學專業證書。劉博士於上市公司企業融資和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為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劉博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日至今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

## 高級管理層

**王欲曉女士**，49歲，於二零零七年加入本集團。彼為本集團副總裁，負責信息家電、家庭雲產品業務以及對外投資。彼為一家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之總經理，負責管理及業務營運。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王女士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信息管理系碩士學位。彼持有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證，在對外投資及基金管理業務工作方面累積豐富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度報告「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內。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 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按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之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4頁之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必須根據相關法律、規則、法規及受限於本公司細則（「公司細則」）制定任何股息派付的宣派、形式、頻率及金額。根據適用法律、規則、法規及公司細則，於決定是否提議派付股息時，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財務業績、收益及可分配儲備、營運及流動資金需求、負債比率及信貸額度可能產生的影響以及本公司發展計劃。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6頁。

## 主要風險

董事知悉本集團面臨可能對本集團產生影響的若干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載於本年報「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分節內。

## 購股權

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所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所持有本公司之購股權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 優先購股權

公司細則並無載列有關優先購股權之條文，或百慕達法例強制公司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行新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之儲備變動分別載於本報告第77頁之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34(a)。

##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之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及18。

## 物業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物業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2頁。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李強先生（主席）  
從玉先生（行政總裁）（附註1）  
陳彪先生（附註2）  
高飛先生（附註3）  
時光榮先生  
朱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燕女士  
董海榮女士  
霍琦璋女士

附註：

1. 從玉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2. 陳彪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 高飛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不再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簡歷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7及18頁。

##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有關服務協議將於他們當時任期屆滿後每次自動續期一年，並須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之委任書。

除上文披露者外，獲提名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各名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 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年末或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 董事酬金及最高酬金人士

本年度之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12。

## 酬金政策

本集團乃按市場做法向董事支付袍金。本集團已採納下列各項用以釐定董事及其他員工酬金之主要原則：

- 概無任何個別人士可釐定其本身酬金；
- 酬金水平須與本集團爭相聘用人才的競爭對手公司大致相若；
- 酬金須反映表現及職責，藉此激勵及挽留個別表現出色的人士，提升本公司的價值給予股東；及
- 向管理層或員工授出購股權，以加強中長期對本集團之增長及發展所作出貢獻之激勵。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種類	普通股份數目	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李強先生	個人	4,604,000	實益擁有人	0.19%
從玉先生	個人	741,379,8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9.80%
高飛先生	個人	2,190,000	實益擁有人	0.09%
時光榮先生	個人	22,660,000	實益擁有人	0.91%
朱江先生	個人	7,926,756	實益擁有人	0.32%
沈燕女士	個人	324,000	實益擁有人	0.01%

# 董事會報告

##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所批准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以實益擁有人身份獲授予可認購股份之非上市及實物結算的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承授人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行使期	購股權所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於年內 取消	
董事		港元							
李強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高飛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時光榮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朱江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3,000,000	-	-	-	-	13,000,000
沈燕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1,000,000	-	-	-	-	1,000,000
董海榮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29.08.2022	2,000,000	-	-	-	-	2,000,000
				33,000,000	-	-	-	-	33,000,000

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擁有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置存之登記冊內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年內任何時間概無作出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中獲得利益。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存檔的通知提供予本公司的資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實體及／或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載於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置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已另行通知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種類	普通 股份數目	性質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概約 百分比
Unicorn Resources Inc. (「Unicorn」)(附註1)	企業	741,379,800	實益擁有人	29.80%
溢柏投資有限公司 (「溢柏投資」)(附註1)	企業	741,379,8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9.80%
從玉先生(附註1)	個人	741,379,8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29.80%
祝維沙先生(附註2)	個人	741,379,800 19,000,0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9.80% 0.76%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7) (「洪橋」)(附註3)	企業	351,867,200	實益擁有人	14.14%
洪橋資本有限公司 (「洪橋資本」)(附註3)	企業	351,867,2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4.14%
賀學初先生(附註4)	個人	351,867,200 300,000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配偶的權益	14.14% 0.01%
Foo Yatyan女士(附註4)	個人	351,867,200 300,000	配偶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14.14% 0.01%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Unicorn為741,379,8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溢柏投資持有Unicorn 55%的權益，並被視為擁有Unicorn所持有的741,379,800股股份的權益。從玉先生持有溢柏投資（持有Unicorn 55%的權益）100%的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擁有Unicorn所持有的741,379,800股股份的權益。
2. 祝維沙先生持有Unicorn 45%的權益，並被視為擁有Unicorn所持有的741,379,800股股份的權益。祝維沙先生實益擁有剩餘19,000,000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授出的購股權之19,000,000股相關股份。
3. 洪橋為351,867,2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洪橋資本持有洪橋41.25%的權益，並被視為擁有洪橋所持有的351,867,200股股份的權益。
4. 賀學初先生持有洪橋資本（持有洪橋41.25%的權益）51%的權益，因此，彼被視為擁有洪橋所持有的351,867,200股股份的權益。Foo Yatyan女士為300,000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由於Foo Yatyan女士為賀學初先生的配偶，故Foo Yatyan女士被視為於賀學初先生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而賀學初先生被視為於Foo Yatyan女士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總數2,487,704,8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無注意到任何人士或法團於股份及／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 獲准許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細則，董事可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而董事於執行其職責時因所作出、發生之作為或不作為而將或可能招致或蒙受之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可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

有關獲准許彌償條文已於整個年度生效且仍然生效。此外，本公司已為本集團董事及行政人員投購適當的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 管理合約

於年內，本公司概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與其主要供應商及客戶發展密切和長期的合作關係。於年內，本集團與其主要供應商及客戶維持穩定及良好的關係。本集團重視客戶透過日常溝通所反饋的意見，並及時處理客戶的問題。對於供應商，本集團通過供應商批准流程及抽查交付貨物，確保其在提供優質可持續產品及服務方面的表現。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其客戶並無出現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及本集團的成功對其有所依賴的任何事件。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購及銷售額之百分比如下：

###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60.1%
— 五大供應商合計	81.0%

### 銷售

— 最大客戶	29.8%
— 五大客戶合計	84.7%

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之股本）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及客戶之任何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關連交易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已與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關連交易（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 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利富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利富」）與Profound View Group（「Profound View」）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就利富以代價48,000,000港元認購Profound View的普通股。於認購完成後，利富持有Profound View經擴大後股本合共8.41%。上述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的公佈。

於認購協議日期，Profound View由Tibetan Crane Company Limited（「Tibetan」）持有42.6%，而從先生則持有64.68%，從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因此，Profound View為從先生的聯繫人，根據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規定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根據GEM上市規則，認購事項須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從先生被視為於認購協議規定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彼已就有關認購事項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年內進行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根據GEM上市規則被豁免為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 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利益衝突。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保密地舉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五次會議，以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審閱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重大事宜及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 公眾持股量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得之公開資料及董事所深知，本公司已按照GEM上市規則維持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實務載於本年度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年報「報告期後事項」分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 (1)條更新之董事資料

以下為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 (1)條須予披露有關本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資料之變動：

- (a) 高飛先生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b) 從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c) 陳彪先生辭任環球通証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d) 時光榮先生辭任環球通証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e) 下列董事之年度酬金已予調整：

董事姓名	經調整年度酬金 千港元
從玉先生	2,670

## 核數師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審核。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董事會代表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從玉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設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堅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持續成長以及保障及提高股東利益至為重要。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涉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除外，詳情載於下文。

###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因董事會主席李強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須出席已事先安排之業務承諾，該職務由執行董事陳彪先生出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就彼等的證券買賣（如有）而言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所列明的規定準則。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代表股東管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認為，謹慎、忠誠及勤勉地履行職責，為股東創造增值，維護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乃董事之責任。

董事會的主要職能包括：

- 釐定整體策略、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政策，以管理為達成本集團策略及目標而承擔的風險；
- 監控及審閱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企業管治常規，並檢討本公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
- 對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及就檢討其效能負責；
- 最終負責編製賬目，及以平衡、清晰及容易理解的方式評述本集團業績表現、財務狀況及展望。這方面的責任適用於本公司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按GEM上市規則刊發的其他股價敏感公佈及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向監管機構提交的報告，以及根據法定要求須予披露的資料；
- 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工作交由監控本集團整體業務之執行董事負責。有關本公司整體政策、財政及股東的事務則由董事會處理。此等事務包括：財務報表、股息政策、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年度營運預算、重大合約、主要融資安排、主要投資及風險管理策略。有關該等決策的實施和執行交由管理層負責；及
- 定期檢討其職能及賦予執行董事的權力，以確保此安排仍然適當。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策劃方向、監控及表現，以及透過指導和監督其事務以促進本集團的成功。董事會委任管理層負責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工作。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出職能，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需要。

管理層已就其權力及責任獲清晰的指引及指示，特別是在何種情況下應向董事會彙報，以及在代表本公司作出任何決定或訂立任何承諾前應取得董事會批准等事宜方面。

董事會現時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六名屬執行董事，包括李強先生（主席）、從玉先生（行政總裁）、陳彪先生、高飛先生、時光榮先生及朱江先生；另外三名屬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沈燕女士、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董事履歷載於本報告第17至18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董事均具有相關及豐富的經驗及資歷，已就本集團事務給予足夠時間及關注，並已就本集團整體業務規劃、管理及戰略發展相關的重大事項恪盡職守及遵守誠信原則。

據董事所知悉，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並無重大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相關關係。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始終符合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即董事會至少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董事會成員之三分之一）及至少其中之一具備適當的專業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為兩年，根據公司細則，彼等須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有關彼等之委任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21頁之「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書」。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GEM上市規則第5.09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會的常規及會議方式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全體會議，約每季召開一次，審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各期業績、重大投資及其他需要由董事會作出決議的事宜。若個別董事未能親臨會議，本公司會借助同步通訊方式以提高出席率。

#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一年的出席紀錄如下：

執行董事	出席／有權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李強先生(主席)(附註1)	6/6	N/A	N/A	1/1	0/1
從玉先生(附註2)	6/6	N/A	N/A	N/A	1/1
陳彪先生(附註3)	6/6	N/A	N/A	N/A	1/1
高飛先生	5/6	N/A	N/A	N/A	1/1
時光榮先生(附註4)	6/6	N/A	N/A	N/A	1/1
朱江先生(附註5)	6/6	N/A	1/1	N/A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沈燕女士(附註6)	6/6	5/5	1/1	1/1	1/1
董海榮女士	6/6	5/5	1/1	1/1	1/1
霍琦瑋女士	6/6	5/5	1/1	1/1	1/1

附註：

1. 李強先生退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2. 從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3. 陳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4. 時光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5. 朱江先生退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6. 沈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有關重大事宜之資料、正式會議通告及各會議記錄已寄發予各董事，以供彼等知悉、評論及審閱。

## 董事之委任及膺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協議。有關服務協議將於彼等當時任期屆滿後每次自動續期一年，並須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之委任書。

本公司已設立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之新董事委任程序。有關董事委任、膺選連任及撤職之程序載於公司細則。根據公司細則第87條，時任董事之三分之一（倘並非三(3)的倍數，則最為接近之數量但不得少於三分之一）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可膺選連任。根據公司細則第86(2)條，董事有權不時或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空缺，或在獲得股東於股東大會授權下，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惟就此獲委任之董事人數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不時決定之上限。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3條的守則條文，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隨附該決議案一同發給股東的文件中，應載有董事會為何認為該名人士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的原因。

## 董事培訓

各新任的董事均會於首次獲委任時獲得入職介紹，確保其對本集團的業務及運作有適當的理解，以及明白其在GEM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定下的職責及責任。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公司不時為現任董事提供有關GEM上市規則以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最近資訊以提高及重溫董事的職能及責任。此外，於董事會會議期間，各董事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最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獲得遵守及加強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於年內，本公司連同其法律顧問舉辦了一次培訓，向各董事提供上市規則的最新資料。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方針。

本公司認同及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所帶來的裨益。其致力確保董事會是一個擁有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就技能、經驗及意見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的董事會。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繼續以甄選優秀人才為基準，並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候選人將按多方面作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經驗（專業或其他方面）、技能、知識及服務時間。最終決定將會按照獲甄選候選人將會為董事會帶來的優點及貢獻而作出。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由不同人士擔任。李強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及從玉先生出任行政總裁。

##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分別以監察及負責本公司不同範疇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委員會均按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履行工作。

各董事會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並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保密地舉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

保障資產不被濫用或處置之適當的政策和控制已設計和建立，已遵守和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和規則，可靠的財務和會計記錄已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和法規的報告要求作保存，及可能影響集團的業績的關鍵風險已適當地確定和管理。制度和內部監控只能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不是絕對的保證，因它的設計為管理，而不是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五次會議，以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審閱季度、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重大事宜及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薪酬委員會，現時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從玉先生、陳彪先生、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包括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批准執行董事的服務合約之條款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根據薪酬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審閱各董事之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B.1.5條的守則條文，高級管理層成員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人數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現時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從玉先生、時光榮先生、董海榮女士及霍琦瑋女士。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就董事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本公司的提名政策，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以用人唯賢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用以評估候選人的甄選準則包括：

- 候選人的學歷背景及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專業資格、技能及知識）；
- 候選人的與行業有關之經驗；
- 候選人的品格及誠信；
- 候選人是否願意及能夠投入足夠時間以履行董事之職責；
- 候選人是否能為董事會貢獻不同方面之多樣性；

# 企業管治報告

- 如果候選人被建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是否符合GEM上市規則下之獨立準則；及
- 由董事會不時訂定的任何其他條件。

就提名程序而言，任何董事會成員可提名或邀請候選人擔任董事，以供提名委員會審議。提名委員會將根據上述甄選標準評估候選人的個人資料，對該候選人進行盡職調查，並向董事會提出審議和批准的建議。就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亦將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GEM上市規則評估候選人的獨立性。就重新委任退任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將檢討候選人的整體貢獻及表現（包括候選人於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率，其參與程度及於董事會之表現），以及建議董事會及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根據提名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審閱董事於二零二一年股東周年大會輪值告退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以下審計及非審計服務：

	應付費用 千港元
法定審計服務	1,600
中期協定程序	83
其他非法定審計服務	530
	<b>2,213</b>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劉巍博士。於二零二一年，彼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有責任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於持續基準上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董事責任聲明及外聘核數師的申報責任載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為集團維持穩健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以保障集團之資產及股東之利益，以及檢討該等系統之有效性。穩健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助識別及管理導致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作年度檢討，其涵蓋本集團之財務、營運、合規監管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完善。本集團每年檢討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不只在於積極識別、衡量及監察主要風險，亦包括減低風險。風險管理程序是集團日常營運之一部分，並由所有業務單位人員持續執行。

本集團已建立及實施了以下重要的風險管理流程，以確保恰當及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a) 建立核心價值觀和信念，作為集團整體風險的理念和相關風險管理的基礎；
- (b) 建立組織架構，明確各部門的責任和授權，使個人在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中負上其責任；
- (c) 實施組織架構以為風險分析和決策提供必要的資訊流；
- (d) 實施預算和會計管理監控，以有效分配資源及提供實時的財務和業務績效指標，以管理業務活動和風險；
- (e) 確保有效的財務報告監控，以記錄完整、準確和及時的會計和管理資訊；及
- (f) 擴大審核委員會的角色和責任以包括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的審查。

##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已遵循證券及期貨條例及GEM上市規則有關發放內幕消息的規定，於知悉任何內幕消息後，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向公眾披露該消息。本集團在向公眾全面披露有關消息前，會確保該消息絕對保密。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公佈及其他公開披露中所載的資料，不得在某事關重要的事實方面或因遺漏某事關重要的事實而屬虛假或具誤導性，並以清晰和平衡的方式提供資料，以達致平等地披露正面和不利的消息。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為股東提供有關營運及財務表現之全面資料，而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提供直接與董事會交流意見之論壇。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交流機會。

根據公司細則，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相關要求中列明之任何事宜。此要求須遞呈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書面要求(i)須列明股東特別大會之目的；及(ii)須由遞呈人簽署並寄發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收件人為董事會或公司秘書，且其可由各自由一名或多名遞呈人簽署的一式多份文件組成。相關大會應於呈遞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相關要求將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分處核實，待確認該要求適當且合乎程序後，公司秘書將透過向所有股東發出充分通告之方式，通知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要求被確認為不合乎程序，遞呈人將被告知該結果，同時，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應要求召開。

就建議人員參選董事而言，請參閱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之公司細則。

股東可寄發有關彼等權利之書面詢問或要求至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透過與投資者建立不同溝通渠道，更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之最新資料，包括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季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年報，以及刊發及登載通告、公佈及通函，以保持高度透明，並確保不會進行選擇性披露內幕資料。

## 章程文件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2條，本公司已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登載其公司細則。本公司章程文件於年內並無被作出任何修改。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內容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相關規定。

## 1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並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制定。本報告已遵守指引的所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並匯報了指引的所有建議披露內容。

### 1.1 匯報原則

本集團在制定本報告時，考慮了以下的報告原則：

- 重要性：本集團透過管理層訪談及內、外部持份者問卷調查釐定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本集團營運的影響。如需更多資料，請參閱「重要性評估」的章節。
- 量化：本集團的對量化資料作出紀錄及估算，並在可行情況下與過往績效比較。為確保關鍵績效指標的準確性，本報告量化資料來自本集團的相關部門的統計記錄及估算，並在適當之處列出有關標準、方法、假設和／或計算方式的資料。
- 平衡性：本報告的資料主要來源於二零二一年度公司統計報告、相關文檔及內部溝通文件。而為提供無偏頗的表現概況，本集團會就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成果及改善空間作出公平披露。
- 一致性：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起遵循「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進行匯報。若有任何可能影響與過往報告作比較的變更，本集團已於本報告相應內容加入註解。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2 報告期和報告範圍

本報告提供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的資料，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旗下的主要營運地點及業務範圍，代表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及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較相關的業務營運：

- 深圳總裁辦公室（「深圳總部」）<sup>1</sup>
- 北京辦公室（「北京辦公室」）
- 中山工廠（「中山廠」）<sup>2</sup>
- 香港辦公室<sup>3</sup>

<sup>1</sup>： 深圳總部在二零二一年第三季成立，由於深圳總部的實際運作只有數月，故本報告只包括深圳總部描述性的關鍵績效指標，而下一個報告期會按照聯交所發佈的指引進行全面披露；

<sup>2</sup>： 於二零一九年中山廠的整線生產工序均已作外判承包，現時中山廠主要負責包括監察外判承包商的履約表現，故本報告只包含廠內辦公室的日常營運的數據。

<sup>3</sup>： 只包含辦公室的人力資源數據。

為協助讀者，詳細的香港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已列入在本報告末尾。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其他資料，包括財務數據和企業管治的資料已刊在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內。

報告期：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年報的財政期間相同。

## 2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聲明

### 可持續發展策略

本集團秉承「誠信透明、嚴格自律、相互信任、高度負責」的十六字企業核心文化。因為信仰誠信，所以以誠待人，以誠做事，企業文化根基深厚；因為積極創新，所以本集團能夠把握歷史浪潮中屬於自己的每一次的機遇，讓本集團的事業不斷地穩步發展。

本集團董事會明白持履行可持續發展的承諾是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擴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故此集團堅持「綠色」的經營理念，在社區及環境上創造正面影響，為所有持份者帶來長遠價值。本集團的圍繞著企業核心文化訂立了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目標及實行既況分載列於本報告的相應章節中。

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長期健康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管理均由行政總裁和執行董事承擔，其管理工作層層下達至全部負責管理重要可持續發展議題並監察其趨勢的各個部門及單位，從而抓緊所有可以改善公司持續發展表現的機會。本集團各業務管理層負責監察及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和目標，審視持份者的意見，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數據及資料，以編制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向董事會匯報，以供其審批。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獲董事會通過。

另外，為有效審視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本集團設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執行內部控制和審計監督，降低經營風險。根據相關法規，制定《內部審計》制度。通過有系統的及有規範的方法，審查、評價公司各部門的經營活動及目標實現、內部控制建立執行、資源利用狀況等；並提供相關的分析、建議、協助、監督管理人員認真地履行職責。於年內，董事持續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財務、營運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等相關議題的規管監控以及風險管理效能，以保障本集團資產不被濫用及保護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權益，並確保上述議題納入公司策略，帶領本集團制定及實現長遠策略及目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 持份者溝通

一直以來，本集團持續通過各種溝通渠道，聽取利益相關者對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意見，並針對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與利益相關方溝通。本集團始終深信聽取利益相關方的意見有助於更客觀及全面地評估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本集團會致力與主要持份者溝通，確保他們關注的議題被本集團重視，並且建立適當及開放的溝通機制，讓彼此能保持交流：

主要持份者	關注內容	溝通方式
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信息透明</li><li>• 投資回報</li><li>• 權益保障</li></ul>	通過定期投資者會議、股東周年大會、電郵、投資者信箱及公佈等形式，與持份者保持緊密、透明及高效溝通。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信息透明</li><li>• 產品質量</li><li>• 意見及投訴處理</li></ul>	設立顧客售後服務熱線，供顧客表達意見。若有投訴個案，服務部職員必定盡快給予顧客適當的回覆。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福利保障</li><li>• 平等機會</li><li>• 健康與安全</li></ul>	制定僱傭及員工福利制度，透過培訓加強員工對職業安全及健康之意識。
外判承包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誠信履行</li><li>• 互利共贏</li><li>• 共同發展</li></ul>	透過電郵及不定期會議，達致公開透明的採購政策，與承包商互利共贏。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社區協同發展</li></ul>	通過本集團網站，與當地政府及居民溝通了解業務所在社區的需要。

二零二一年，為更瞭解持份者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認識及願景，本集團委託獨立顧問公司進行利益相關方溝通活動及實質性評估，其中包括：管理層、外部及內部持份者問卷調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採取三個步驟以準備重要性評估：

## 第一步 識別重要議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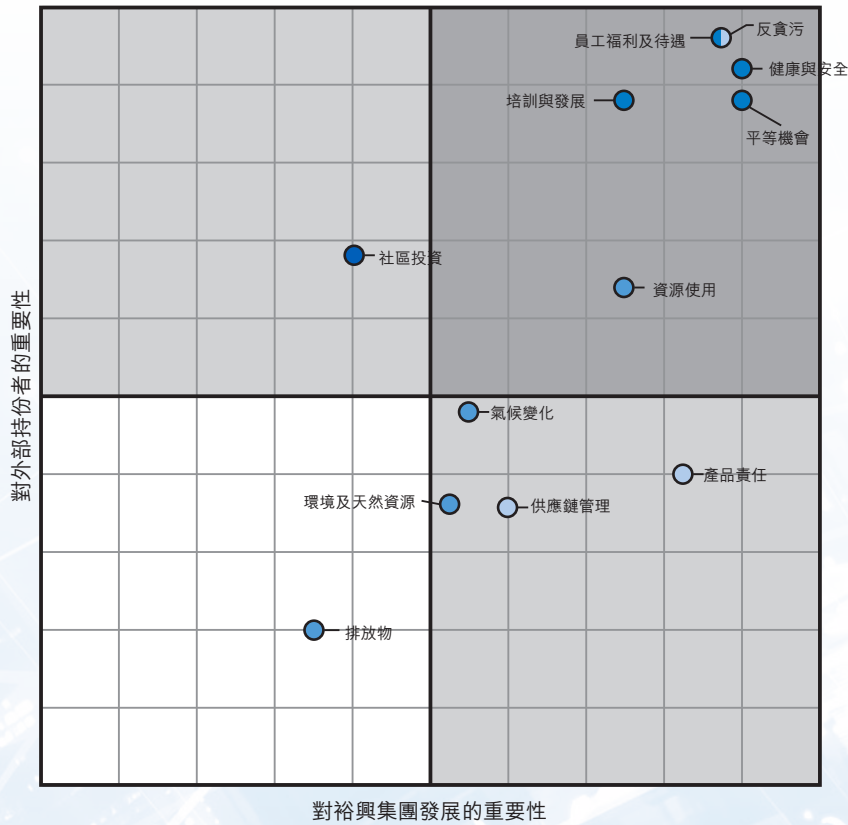
參考香港交易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和綜合公司發展戰略、行業發展趨勢、監管及資本市場要求等因素，從經濟、環境、社會、管治四個維度出發，識別能夠反映本集團業務產生的經濟、環境和社會影響，或影響權益人對本集團評估和決策的潛在重要議題。

## 第二步 釐定重要議題

本集團通過線上調查收集公司內部及外界持份者反饋意見，以瞭解各權益人所關注的優先議題，並根據對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發展影響和對權益人影響兩個方面進行排序，形成議題矩陣。

## 第三步 確認及審閱

管理層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負責成員負責審閱並確認評估結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經過與持份者問卷調查及內部溝通後，透過重要性矩陣，本集團識別出以下的項目為對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有重大的影響。這些項目已被列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重點關注領域。本公司會不斷改善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以切合持份者的期望。而未來為改進重要性分析，本集團將會繼續並擴大權益相關者參與，亦會透過各種活動收集不同權益相關者的意見。

## 高度重要議題

健康與安全  
平等機會  
反貪污  
員工福利及待遇

培訓與發展  
資源使用

## 中度重要議題

氣候變化  
產品責任  
社區投資

供應鏈管理  
環境及天然資源

## 低度重要議題

排放物

## 4 守護環境

### 本集團的目標

---

- 定期監察各類環境參數及檢討生產方案，盡量減少相關的環境影響
- 檢討集團應對氣候變化的方針，並制定可持續發展計劃，以識別和應對相關的實體和轉型風險與機遇

本集團會全力配合所有國家為達成「十四五」規劃的措施及「碳中和」的政策，希望與所有中國境內的企業攜手為全球氣候作出貢獻，期望在企業成長的同時，也能保護環境，在兩者之間達致平衡。本集團長期致力於環境保護管理項目，要求外判承包商也必須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等國際環保認證，利用整體的環境評估、遵守法律法規要求、從原材料及化學物質使用的檢查、能源資源使用及環境設施安全的審查，以減低對環境造成的風險和影響，以實現可持續發展，為下一代建設更美好的生活環境。

## 4.1 污染治理

二零二一年內，本集團的環境管理策略繼續以建立應對不同的環境挑戰，包括氣候變化、水資源短缺和污染，以及地球自然資源的損耗為重點。本集團積極響應全球關注的減排趨勢，在日常營運中致力避免產生廢氣、溫室氣體、污水及固體垃圾等排放物，不斷尋求創新技術與新產品提升環保表現，以履行本集團作為企業公民的責任。

本集團嚴格遵守各運營地污染物排放相關的法律法規，本集團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國家危險廢物名錄》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法》，推行一系列的環保政策及措施，努力在以下各方面不斷持續完善環境管理體系，過去的報告年內並無重大突發環境事故。

而在中山廠方面，本集團嚴格要求外判承包商遵守所有適用的環保法律法規，同時盡可能在確保合規排放的基礎上，提高對污染治理的管理水平，減少污染物的產生與排放。本集團亦對外判承包商也作出定期監管評估，以確保其符合本集團對環境管理的要求。

### 廢氣管理

本集團主要的廢氣源頭為汽車行駛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氣。本集團定期安排汽車送到汽車檢測站檢查，確保本集團汽車尾氣檢測合格，以有效控制及降低各項設施的廢氣排放量。

下表列出了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的廢氣排放量，與二零二零的汽車行駛過程所產的廢氣與去年相比減少了約11%，由於集團減少了短途商務差旅的數量，而長途的國內出差均使用如高鐵等的大眾運輸工具，減少使用燃油而導致的溫室氣體排放。

	2021	2020
氮氧化物類(NOx) (千克)	36.34	41.02
硫氧化物(SOx) (千克)	0.08	0.10
顆粒(PM) (千克)	3.48	3.92

附註：計算乃基於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由於中山廠的整線生產工序均已作外判承包，業務性質只牽涉到辦公室營運，故由本報告期開始中山廠及北京辦公室的數據不再分開匯報，會整合作統一匯報。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明白定期檢視監察各個溫室氣體排放源的表現，有助檢討環保措施的成效。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汽車行駛所使用的燃油及辦公室的耗用的電力。為有效減少因交通運輸所導致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採取了以下措施：

### 減少商務差旅

- 鼓勵員工採用綠色溝通方法，例如以視像及電話會議取代長途親身見面會議，以減少員工出差次數
- 中山廠對於差旅費更有明確要求，必須先批准後才能執行，以避免不必要的出行

### 支持本地供應商採購

- 在符合硬件及軟件條件的情況下(如成本、品質、關於限制在電子電器設備中使用某些有害成份的指令(RoHS)、技術和服務、環保等)，積極鼓勵外判承包商盡可能優先選取本地供應商產品，以減少運送貨物的距離，降低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

由於本集團減所實行的能源管理措施有效地減少了天然氣及電力的耗用，從而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使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比二零二零年下降下約2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報告年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及密度：

	2021	2020
	(二氧化碳當量(噸))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sup>i</sup> (範疇一)	43.32	60.70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sup>ii</sup> (範疇二)	152.58	176.24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三)	20.94	35.41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sup>ii</sup>	216.84	272.35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每名員工)	1.95	2.48

註：

<sup>i</sup> 計算乃基於聯交所發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二零零六年IPCC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IPCC第四次氣候變化評估報告(2007)、ISO14064-1組織層次上對溫室氣體排放和清除的量化和報告的規範及指南、《2009中國能源統計年鑒》、《2019年度減排項目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

<sup>ii</sup> 為使本報告達到一致性的披露統計方法，北京辦公室及中山廠之排放密度計算方式均會使用“僱員人數”作計算單位基數。

範疇一：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針對直接來自於本集團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如汽車。

範疇二：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指來自於外購電力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

### 廢棄物管理

本集團旗下的四個營運地點均為辦公室，主要廢棄物均來自辦公室的一般廢棄物，例如：辦公剩餘的廢紙，快遞的包裝袋，包裝盒等；在營運過程中亦不會產生有害廢棄物。由於辦公室的業務特點，本集團僅產生少量無害廢棄物，對本集團整體可持續發展的影響非常輕微。因此，未根據重要性原則披露相關數據記錄。各辦公室在運營過程中均未產生危險廢物。

本集團致力採用廢棄物及資源管理策略，本集團藉由原物料減量、綠色生產技術開發等源頭管理措施，以達到廢棄物減量，除此以外，集團依據《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城市生活垃圾管理辦法》等國家法規，針對的無害廢棄物進行分類管理之後，積極推動廢棄物再利用，以落實廢棄物資源化循環3R原則(減用、再用及再造)，降低廢棄物處理成本，以實現本集團廢棄物管理最終目標-「全分類，零廢棄」。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另外，本集團亦十分關注外判承包商之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如採購、生產及使用後棄置的環保管理，積極降低廢棄物量，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故中山廠也積極鼓勵外判承包商從合法途徑處理有害廢棄物。對於無害廢棄物處理，本集團持續積極推動綠色辦公室，鼓勵員工實行3R原則，讓保護環境成為員工的自覺行為。(1)減少廢物產生(Reduce)：雙面列印、節省紙張(2)重用(Reuse)：廢紙重用，使用紙張的另一面列印(3)回收(Recycle)：妥善分類和乾淨回收。

## 4.2 善用資源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始終堅持「節約優先，源頭治理」的經營理念，本集團提倡使用國家、行業推薦的節能、高效、環保的施工設備、機具和辦公用具。因此推行適當措施以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亦持續更新環保的最新消息以優化現有服務，從而實現避免生產帶來的各種污染及減少潛在的環境風險的承諾。

### 節約能源

於能源使用方面，本集團的能源消耗主要來自汽車行駛所使用的燃油及辦公室的耗用。除了上述的燃油使用的控制措施外，本集團亦為節約電力落實不同的策略，積極減少對生態環境造成破壞。以下為本集團在辦公室實施的主要節電措施。

- |        |   |
|--------|---|
| 使用節能照明 | • 北京辦公室及中山廠均使用LED照明系統   |
| 定期檢查保養 | • 所有辦公室設備均定期進行維修保養工作，使設備保持低耗、高效的狀態  |
| 宣揚節能減排 | • 定期向員工教育及宣傳省電措施，包括適當地使用辦公室用電設備，在不需使用時或在下班前更全面檢查所有耗能設備已關閉，促使員工養成節能環保的工作習慣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二零二一年的總耗能如下，與二零二零年相比，各類的能源耗量均有顯著下降，反映本集團的能源管理措施有效實施。

	2021	2020
流動源的汽油耗量 (千瓦時)	<b>47,039.55</b>	59,243.45
耗量密度 (千瓦時／每名員工)	<b>423.78</b>	538.58
天然氣耗量 (千瓦時)	<b>153,100.09</b>	223,210.13
耗量密度 (千瓦時／每名員工)	<b>1,379.28</b>	2,029.18
設施耗電量 (千瓦時)	<b>163,545.39</b>	183,440.34
耗量密度 (千瓦時／每名員工)	<b>1,473.38</b>	1,667.64

註： 能源數據參考較低熱值換算為千瓦時。

### 節水增效

本集團在日常營運中沒有對適用水源發現任何問題及沒有取水困難，日常用水取自城市供水系統，主要用途為辦公生活用水，沒有自採地下水或從其他自然水源取水。為保護珍貴的水資源，本集團盡一切的努力減少業務營運所使用的水資源。本集團會在洗手間、員工飯堂及員工休息間的當眼位置貼上節約用水標籤，提醒員工節約用水。若發現設備及配件出現漏水或老化情況，將盡快委派專人及時維修或更換以減少耗水。

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總耗水量如下，與二零二零年相比，耗水量約有10%的下降，反映本集團的水資源管理措施有效實施。

	2021	2020
耗水量 (立方米)	<b>1,989.99</b>	2,286.04
耗量密度 (立方米／每名員工)	<b>17.93</b>	20.78

### 減少包裝物料

深圳總部、北京辦公室及中山廠均屬辦公室作業，故二零二一年度業務營運沒有涉及製成品包裝材料產生。但本集團仍提倡減少過度使用包裝物料，積極鼓勵外判承包商於產品開發階段時已將綠色包裝理念一併融合於包裝設計過程中，盡量減低產品在整個生命週期中對環境造成的影響。同時，於物料選購方面也希望優先採用較少環境污染及廢棄物產生的生產技術，並積極改進以減少廢棄物污染、以及能源和資源的消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3 綠色營運

為履行企業應有的社會責任，本集團制訂了綠色辦公室政策及管理措施，積極將環境責任融入到企業日常經營中，以減低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的消耗及藉此將環境保護的意識宣揚至供應鏈的各個層面。

### 環境管理

完善的環境管理體系是本集團實踐綠色發展的基石。本集團除嚴格遵守環境相關法律法規外，更致力推進綠色運營與發展。本集團積極鼓勵與外判承包商緊密合作，以推廣環保意識，並要求旗下外判承包商均須要根據實際營運情況，全面制定及完成考核ISO 9001質量管理系統及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有效落實及執行，共同達致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 無紙化辦公室

本集團亦非常注重辦公室的資源耗用，確保於運作上盡量減低對環境的影響性。本集團持續積極推動綠色辦公，鼓勵員工實行3R原則，讓保護環境成為員工的自覺行為。(1)減少廢物產生(Reduce)：雙面列印、節省紙張、採用省電的辦公室設備、環保採購(2)重用(Reuse)：廢紙重用，使用紙張的另一面列印(3)回收(Recycle)：妥善分類和乾淨回收。在日常營運中提倡加強文檔電子化要求，使用電腦存檔代替印刷檔，並使用「雲之家」OA電子審批系統，以便盡量實行無紙化辦公及資源共用，以減少印刷檔的使用。

再者，深圳總部、北京及香港辦公室更會種植小盆栽，有助淨化空氣及綠化辦公室。本集團在辦公室會不定期發出節約能源通告，加強所有員工對環境保護的關注，並於當眼處貼上小標語提醒員工節約能源，要求員工下班前各自關掉自己負責範圍的照明及電腦等設備

### 宣揚環境保護

集團一直致力在本集團的供應鏈中推廣及教育環境保護。而為確保員工能在日常工作中貫徹實踐本集團的環保理念，所有新入職員工均會被安排接受環保方面的培訓，同時鼓勵員工積極參與各類節能降耗方案設計，藉以提升全體員工的環保意識。

## 生態保育

本集團支持環保，包括保護生物多樣性，減少本集團的生態足跡，提高對氣候變化的意識。自成立以來，遵守“向魚翅說不”的承諾，所有的集團的聚餐均不會選擇有魚翅的菜式。

## 4.4 氣候變化

在全球氣候危機急劇惡化的陰霾下，企業應如何抵禦氣候變化對民生和社會經濟所帶來的衝擊，實乃當前刻不容緩的重要課題。因此，本集團定期評估及檢討氣候變化風險，以減少因氣候變化所引致的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為日後可能會帶來的財務風險而未雨綢繆，作出部署。

風險類型	風險描述	風險應對措施
實體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地點中山廠是較有機會受到颱風的影響。	本集團會定期檢查窗戶；而在颱風前，本集團會確保所有窗戶被關閉及聽從地區政府的防風安排，做好所有的防風措施。
政策及法律	在與營運、產品和服務方面的氣候變化相關的監管規定日益收緊，從而導致營運成本增加、包括合規成本、產品開發成本增加。	過去本集團實施多項的節能減排措施，並全面遵守所有環境相關的法例。而在未來，本集團將加強識別最新法律法規、相關政策及標準，及時更新修訂內部制度與標準，務求在符合法規及維持生產的同時，盡可能提升節能減排的水平，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長期性風險	因氣候變化而導致自然環境逐漸轉變，令到降雨量變化和天氣模式極端波動及產生不明病毒，導致員工健康及上班模式受影響，從而令醫療保費提高及增加工作模式轉型成本。	經過新型冠疫情後，集團強化了員工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如：在疫情期間安排彈性上班時間等，令集團以較快速度恢復營運。另外，本集團亦會為員工準備防疫用品，包括口罩、消毒用品及新型冠狀病毒快速抗原測試套裝。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5 共同成長

### 本集團的目標

---

- 為員工提供充足支援、加強與員工的良好關係
- 培育持續進修的環境，並鼓勵僱員在企業內發展事業
- 尊重所有員工的勞工權利及人權，維持高道德標準，並清楚訂明人力資源管理政策，並在公司內倡導包容的文化
- 促進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在工作場所實現零致命事故

本集團的業務成功有賴全體員工的努力不懈及竭誠服務，本集團明白吸納、保留及栽培人才有助保持市場競爭力。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的僱傭政策，保障僱員獲得公平合理的對待。本集團承諾全力關顧僱員，並鼓勵供應商履行其企業社會責任。

### 5.1 本集團的團隊

本集團一直以「卓越僱主」為目標，致力為員工打造互相尊重、和諧共融以及安全為重的工作環境；並會適時安排培訓課程和提供事業發展機會，讓員工在工作上精益求精。本集團亦定期檢討和改善有關政策，確保本集團符合本地法律的要求和行業準則。本集團所有人力資源政策的建構皆嚴格遵守香港以及中國大陸的相關勞動法例，包括《香港僱傭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等。

於本報告年內，本集團遵守營運當地所有薪酬、招聘、晉升、解僱、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待遇及福利、童工及強制勞工方面的相關法律和規例，且並未出現使本集團正常業務營運中斷的任何重大僱員或勞動爭議，本集團亦並未因違反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而受到處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年內的員工人數及分佈：

	全集團
<b>性別</b>	
男性	81
女性	52
<b>員工年齡</b>	
18 – 24	5
25 – 34	36
35 – 44	47
45 – 54	37
55 – 64	8
> 65	0
<b>地域</b>	
中國大陸	112
中國香港	18
其他地區	3
<b>僱傭類別</b>	
全職	133
兼職	0
臨時工	0

註： 計算乃基於聯交所發佈的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本集團在報告年內的每月平均流失比率為1.63%，下表載列本集團年內各個僱員類別的每月平均流失比率：

流失比率（每月平均）	全集團
<b>性別</b>	
男性	1.75%
女性	1.44%
<b>員工年齡</b>	
18 – 24	3.33%
25 – 34	1.90%
35 – 44	0.71%
45 – 54	2.08%
55 – 64	2.08%
> 65	0.00%
<b>地域</b>	
中國大陸	1.34%
中國香港	3.24%
其他地區	2.78%

註： 計算乃基於聯交所發佈的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5.2 公平僱員

集團充分尊重並開發員工價值的關鍵在於滿足員工對於健康、安全、發展、平衡生活等方面的需求。本集團從招聘用工開始，以各運營地法律法規為依據，不斷規範和改進本集團的僱傭制度，給予員工平等、多樣化及合規的工作環境，保證員工的權益。本集團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僱傭條例》等法律的有關規定，尊重並公平對待每一名員工。

### 平等機會及多元並共融

集團承諾提供一個包容和沒有歧視的工作場所，為所有員工提供發展機會，並不分性別，年齡，國籍，宗教，性取向或體能，對所有應聘人給出公平的考慮。本集團依照《中國勞動法》、《中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僱傭條例》制訂了的《禁止歧視管理規定》及《人力資源管理程序》等相關制度及辦法，以法遵循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並通過多種方式選聘優秀人才。同時，本集團平等對待每位員工，完全依據員工的教育水平、專業資格和工作能力以考慮聘用、工資、福利、獎勵、晉升、解聘等事宜。員工不會因應受聘人員的種族、膚色、社會地位、出生地、國籍、宗教、殘障、性別、性取向、職工會會籍、政治立場或年齡而歧視。

本集團持續關注員工的發展訴求和職業規劃，建立了人才培訓、使用、評價一體化的考核評價體系和晉升機制，為員工搭建良好的職業發展平臺，實現人才培養、使用和選拔的良性循環，進而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和員工的自我成長奠定堅實的基礎和充足的動力。

### 權益保障

集團不斷改革和完善員工薪酬政策及體系，本集團會按招當地的僱傭法例及法規與員工簽訂僱傭合約以保障員工的法定權益，並按法例標準制定提供醫療保險及確保最低工資；依法享有帶薪假期、病假、工傷假及產假等。

本集團設有一套完善的年度薪酬檢討機制，除了按照公司業績、員工的職責及其年度表現績效作評估，更會考慮人力市場薪酬調查結果，以給予員工恰當的薪酬調整，提供更公平及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



本集團會按《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及《工傷保險條例》等標準制訂相關員工福利，依法為員工繳納醫療保險、享有法定休息及休假時間及法規外的男女產假等；北京辦公室則包括五險一金，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等。

同時，本集團亦依據國家相關法律法規設立嚴謹而審慎的解僱流程。若本集團之員工存在嚴重失職或嚴重違反國家法律法規或嚴重違反本集團相應規章制度等情況，本集團可與其解除勞動合同，並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僱傭補償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啟動賠償及退休程序，包括發放賠償金、補償金及規劃退休安排等。

### 員工聯繫

集團明白員工之間的凝聚力是企業發展的重要動力，建立良好的溝通渠道網絡是員工與本集團的集團經營基石。故此，本集團設立員工意見收集管道，並積極聽取員工的意見與建議，員工們可以透過設置意見箱、郵箱、電話、微信等發表他們對公司的建議；而針對員工關注度較高的事項及時採取相應的措施，保障廣大員工的利益。

### 5.3 職安健管理

本集團重視安全，並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減低安全風險。本集團根據法例法規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制訂一套合適的安全管理方案，包括危險源識別和風險評估及控制等，以務求減少和控制業務營運中的可能存在的職業安全及健康的隱患。

年內，本集團遵守中國工作場所安全的監管規定，本集團並未遭受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事故或投訴，且本集團並未因違反適用的法律及法規而受到處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傳染病風險應對

本集團採取「對內嚴控，對外嚴守」的策略，以保障員工的健康安全。本集團嚴格執行員工不良反應排查及隔離工作，要求進入廠區及辦公室的人員必須佩戴口罩，出入廠區及辦公室均要測量體溫，出示健康碼；密切接觸者統一隔離並進行核酸檢測。另外，公司每日安排專人對宿舍進行衛生清理並定時對環境、設施等消毒。在香港辦公室，本集團亦訂購口罩並分發給員工、安排彈性上下班時間、提供消毒用品等；另外，亦鼓勵員工參與全民檢測。

## 健康保障

為使員工安心工作，本集團除依法提供各項保險福利及退休金外，還額外每年資助員工到專業健康體檢中心作身體檢查及提供醫療保險，以保障員工工作及生活安全。

## 工作場所之安全管理

本集團對於員工的工作場所安全非常重視，內部的規定要求參考《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工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及《香港消防條例》，包括以下數項：

1. 工作場所佈局要合理、保持清潔、整齊；
2. 通道要平坦暢順，光線要充足；及
3. 必須在場所內安裝消防設施和放置滅火器。

## 安全意識培

本集團已制定適當的培訓指引，以便對員工提供合適培訓內容包括職業健康知識與案例，以及介紹火災逃生路線等資訊，讓員工熟悉在危急時的逃生路線。本集團利用多元化的溝通渠道，如告示板、企業社交網絡等，向僱員推廣職業安全，更可透過這些渠道向各業務團隊發布事故警告，幫助僱員更快獲取所需的健安環資訊。本集團亦會定期收集有關的健康和安全資訊，並上載於內聯網或以電郵發放，以供員工參閱，為員工締造安全的工作環境。

集團過去三年內並沒有任何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個案，以及過去一年亦沒有工傷事件，展示了本集團積極推行職業健康安全的成果。

## 5.4 培育人才

在科技發展日新月異的社會中，本集團認為掌握新知識及技術能有助保持集團的競爭力，故此，本集團鼓勵員工終生學習與集團一同成長，並培養持續學習文化，以提升團隊的價值及員工的專業水平，使集團持續成功。本集團通過全面的員工發展和培訓以提高員工於營運及安全常規方面的知識，並且提供晉升機會及培養員工的忠誠度，進一步創建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基礎。

### 入職培訓

為了讓新入職員工加快適應工作，在入職時接受人事部的入職培訓，主要瞭解公司的發展史、企業文化、經營理念、規章制度、業務基本知識、安全制度、福利制度等基本內容，以提高員工對公司以及崗位和作業環境的認識。

### 職業技能培訓

本集團致力建立一支專業技術團隊，故此本集團積極為員工提供足夠職業發展的機會，以提升員工的相關專業知識、技術及技能。本集團十分鼓勵並資助員工的外部培訓課程，如專業資格培訓、工作坊或研討會等，以加強僱員的整體專業資格及個人素質，扶助有能力的同事成才，與公司共同成長。

本集團在報告內接受培訓的全職員工百分比如下：

受訓僱員佔不同類別的百分比	百分比(%)
<b>性別</b>	
男性	35%
女性	65%
<b>員工類別</b>	
高級管理層	0%
中層管理層	20%
主管	30%
一般員工	50%

註： 計算乃基於聯交所發佈的社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在報告年內每個全職員工完成培訓的平均時數如下：

	平均培訓時數 (小時)
<b>性別</b>	
男性	0.77
女性	2.24
<b>員工類別</b>	
高級管理層	0
中層管理層	3.33
主管	3.16
一般員工	0.96

## 5.5 勞工標準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依法招聘，嚴禁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及強迫超時工作。年內，本集團並未發現任何童工或強迫勞工的情況。如發現任何違規情況，本集團會依法交由執法機關處理。

### 防止童工

根據已發佈的《童工及未成年工管理規定》及《人力資源管理程序》等相關制度及辦法，本集團嚴格禁止招聘童工；本集團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及《香港僱傭條例》和海外各地對應的法律法規，在員工招聘、入職審批、入職報到等各環節審核應聘者的身份證明，確保其提供的年齡資料及國籍資料無誤。

### 防止強制勞工

在員工受聘過程中，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香港僱傭條例》尊重每位員工選擇工作的權利，包括僱傭自由、離職自由、加班自由及行動自由等。本集團的僱傭合約符合當地法規要求，列明雙方權責，保障員工得到應有的權益，禁止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工，確保所有員工都在自願的基礎上工作，禁止使用任何勞役或契約式勞工、體罰、監禁，或暴力威脅。

## 6 營運承擔

### 本集團的目標

---

- 遵守本公司科技制定的政策及守則。如有需要，則以透明方式匯報及採取補救措施。
- 以誠信為原則經營業務，在運作框架內符合所有適用的法律與規定。
- 通過創新的產品設計提高質量、安全性和環境／健康效益，給予用戶更佳的使用體驗。
- 遵守所有適用的數據保護和網絡安全的法規及盡量降低業務受網絡攻擊中斷的風險。
- 要求供應商遵守本集團各方面的環境標準，包括工作流程、產品或服務、童工、基本人權、工作條件、薪酬、職業健康與安全，以及商業道德。
- 只跟恪守本集團要求的供應商和業務夥伴合作。

本集團致力於成為行業內最受信任、尊敬的企業和道德領導者。本集團以公平、負責的態度提供產品及服務，並在符合法規、以人為本、道德與商業操守及環境保護的基礎上拓展的業務。本集團不僅致力提供優質產品，並恪守最高的品質與安全標準，為客戶提供優質可靠、的產品及服務，堅持創新及客制化使集團長久以來均贏得客戶的信賴。同時，供應商遵循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理念亦是本集團實現這一願景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 6.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業務得以穩健發展，有賴著供應商可靠的支持。供應商是本集團業務價值鏈中重要的持份者之一，與我們有著環環緊扣、密不可分的關係。本集團亦全力與供應商建立良好的夥伴關係。為促進供應商的業務及合作，本集團制定了靈活的採購工作流程標準，以應付供應鏈的不同需求。

#### 委任承包商

本集團擁有完善的供應商引進流程，並確保所有潛在承包商均能公平競爭及享有均等的機會。本集團採用供應商前必須通過一系列審核程序，全盤審視其品質、環境及安全等表現，合格後方可採用。本集團亦會不時對本集團現有的供應商展開考核及評估。供應商不符合本集團的要求將會被移出本集團的認可供應商名錄。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外判承包商管理

本集團十分重視所有外判承包商作業人員之安全，針對業務外包，本集團均要求旗下各外判承包商必須加強監控和管理，建議其設立相關安全管理規定以及專責監督人員，通過定期開展安全培訓和進行安全檢查，向外判承包商不定時作適當溝通安全問題和潛在隱患，督促及協助其提升安全表現，確保安全管理工作有效開展。

在產品保證上，本集團旗下的中山廠對各外判承包商均會使用不同的協議來監管其產品質量，例如《RoHS協定》為最常應用。同時，本集團更要求外判承包商必須先通過ISO 9001及ISO 14001相關之認證審核，以確保其管理制度及環保政策之推行達致水平，確保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目標接軌。

上述規定均針對不同的範疇監管外判承包商，使最終的產品不但能達至法律法規的要求，也使客戶稱心滿意，減低供應鏈風險。

## 可持續發展供應鏈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也將與本集團的承包商一同努力，盡量減少業務運營期間對環境和社會的影響。本集團為減少因運輸途中所產生的碳排放及能源消耗，在符合硬件及軟件條件的情況下，鼓勵優先考慮及選用本地供應商；使用本地供應商時，亦奉行集中供應商策略，盡可能安排減少送貨次數，優化派遞計劃，以減低因運輸過程所衍生的廢氣排放。而當有需要添置或更新營運設備時，必會參考能源標籤上的資料，盡可能揀選能源效益高的型號，追求更佳能源管理效益。

另外，本集團在採購及外判過程中納入可持續發展考慮因素，並要求供應商滿足基本標準，例如：要求所有供應商遵守可持續發展原則；確保自己的全職和臨時員工，及其供應商、次級供應商確認並遵守本政策規定的要求。

## 6.2 產品責任

本集團深明提高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乃支持業務長遠發展的要素，在外判商生產和本集團銷售產品的國家，嚴格遵守及確保外判商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特種設備安全法》等法律法規及本地及客戶當地的法規，保證本集團的產品符合業務當地國家法規的要求和客戶的需求，確保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

於本報告年內，本集團並未因重大產品質量問題導致健康安全事故或收到中國政府或其他監管機構的罰款、產品召回法令或其他處罰。

### *品質管理*

本集團嚴格監控產品質量，從原材料輸入到產品出貨時均一律派員駐留在相關外判承包商廠房內進行品質監控，以確保產品品質達標。本集團亦要求外判承包商在生產過程中操作員工保持謹慎，以避免不良產品流出。本集團員工將根據《例行檢驗和確認檢驗管理規範》實行進料檢驗，確保外判商於所有指定的零件及組件在投入大量生產前，均符合國際與當地的標準，本集團透過售後服務品質管理，贏得客戶信任，並確保產品達到客戶期望。

### *優質服務*

客戶滿意始終是集團的成功關鍵，本集團著力提高業務各方面的績效水平，力求超越客戶的期望。本集團一般會於產品購買後提供十三個月至三十六個月免費維修保養，並且於產品保養期內進行二十四小時的服務跟進。年內並沒有基於安全和健康原因而召回的產品及在企業層面收到產品和服務相關的投訴。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保護知識產權

本集團明白所有集團研發的產品、生產技術的知識產權應屬於本集團的無形資產，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而言意義重大。本集團倚賴各項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專利及商標法，以及本集團與員工就研發訂立的協議，以保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與員工簽訂之《保密協議》當中，亦要求員工於任職期間或離職以後，均不許有任何抄襲行為及須對本集團技術及商業秘密保密。

## 公平營商

集團鼓勵採用良好的宣傳推廣手法，任何廣告不得作出與事實不符的描述、聲稱或說明。本集團亦會根據相關的法例和實務守則的規定，制定本集團的銷售及宣傳文件，確保本集團推廣資料及廣告內容真實、公平和合理，不應有誤導成分，以保障消費者的利益。本集團員工承擔的該等義務屬強制性且具有法律約束力。本集團亦同樣關注產品宣傳，並確保所有銷售的廣告及推廣工作均經覆核檢查，致使描述無誤，確保本集團的客戶能於購買時作出知情的決定。

## 客戶資料保護

基於保護客戶資料的重要性，本集團根據內部發佈的《保密協議》規定，嚴格管理與客戶知識產權相關的資訊及文件，加以保密。這些檔案都由專職部門保管儲存，未經允許，員工不得擅自複印或私下存檔或帶離公司。

年內，本集團遵守營運當地所有適用的產品和服務的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相關的法律及規例。



### 6.3 道德操守及反貪污

本集團為了加強企業管治，執行內部控制和審計監督，降低經營風險。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審計法》、《審計署關於內部審計工作的規定》及《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的基本管理制度等相關法規、法律和內部規章制定《內部審計》制度。內部審計是指由本集團內部進行的一種獨立諮詢、評價、控制和監督的活動。通過系統、規範的方法，審查、評價公司各部門的經營活動及目標實現、內部控制建立執行、資源利用狀況等；並提供相關的分析、建議及協助，監督管理人員認真地履行職責。

本集團聘用第三方核數機構進行審計，如財務審計，能有效被獨立機構審核本集團的內部財務記錄是否符合相關法例財務要求，包括其真實性及證據，以證明本集團的運作真實而公正。此外，本集團一直持守的核心價值是公平交易和誠信經營。本集團設有舉報政策，讓員工及其他持份者以保密形式向本集團舉報任何可疑的不當或非法行為，更會確保舉報者的資料保密。如有任何違反本公司政策的行為，一經查證根據公司紀律處分制度給予處罰。對於貪污違法行為，將交由司法機關依法處理。

年內，本集團分別向員工及董事發放反貪污及賄賂政策、舉報政策、企業誠信管治、員工道德培訓及上市公司防貪系統實務指南的防貪資訊。

本集團高度重視經營活動中的反腐敗工作、嚴格遵守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相關法律及規例，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年內並沒有違規情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7 回饋社會

### 本集團的目標

- 與本地慈善機構合作支援弱勢社群及有需要人士
- 為年輕人提供工作及培訓機會

本集團深明作為企業公民，必須履行義務，為所服務社區作出貢獻。本集團歡迎與本集團的企業責任概念相似的社區團體跟本集團聯繫，以讓本集團瞭解社區的需要。年內，因疫情的原因限制了本集團進行慈善及環保活動，在未來本集團會積極尋求貢獻社區的機會。

### 7.1 緊密連繫

年內，集團雖然未有制定有關慈善捐贈的政策，但本集團亦積極關注自身營運對當地的經濟、環境和社會等方面的潛在影響，發揮自身影響力、資源和技術上的優勢帶動當地就業，期望為當地社區帶來正能量。

####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A	環境	章節
方面A.1	排放物	4.1 污染治理
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4.1 污染治理
指標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污染治理
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污染治理
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1 污染治理
指標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 污染治理
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1 污染治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	環境	章節
方面A.2	資源使用	4.2.善用資源
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2.善用資源
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2.善用資源
指標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善用資源
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2.善用資源
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4.2.善用資源
方面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4.3.綠色營運
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年內未有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的事故
方面A.4	氣候變化	4.4.氣候變化
指標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4.4.氣候變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章節
方面B.1	僱傭	5.2公平僱員
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5.2公平僱員
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5.2公平僱員
方面B.2	健康與安全	5.3職安健管理
指標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包括報告年內的過去三年未有因工亡故事件
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報告期末未有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3職安健管理
方面B.3	發展及培訓	5.4培育人才
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5.4培育人才
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5.4培育人才
方面B.4	勞工準則	5.5勞工標準
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5.5勞工標準
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年內未有違規情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章節
方面B.5	供應鏈管理	6.1 供應鏈管理
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6.1 供應鏈管理
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 供應鏈管理
指標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 供應鏈管理
指標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 供應鏈管理
方面B.6	產品責任	6.2 產品責任
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年內未有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
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年內未有因品質問題的投訴
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6.2 產品責任
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6.2 產品責任
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2 產品責任
方面B.7	反貪污	6.3 道德操守及反貪污
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年內未有貪污訴訟案件
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3 道德操守及反貪污
指標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6.3 道德操守及反貪污
方面B.8	社區投資	7.1 緊密連繫
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7.1 緊密連繫
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7.1 緊密連繫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mazars

## MAZARS CPA LIMITED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Email 電郵: info@mazars.hk  
Website 網址: www.mazars.hk

致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第74頁至第171頁所載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及綜合現金流量報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核數師認為，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兼公平地顯示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本核數師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核數師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獲得的審計憑證就提出審計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本核數師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本核數師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於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總結如下：

### 關鍵審計事項

### 本核數師如何於審計中處理有關事項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的投資物業按公平值約91,793,000港元列賬。

就管理層對投資物業公平值的估計，本核數師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

管理層要求重大估計和判斷以確定對綜合財務報表很重要的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包括確定估值技術和選擇模型中輸入的財務數據。因此，這被視為關鍵審計事項。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依賴其對投資物業公平值的估計工作。

- 理解、評估和驗證管理層對公平值評估過程的關鍵控制；
- 評估估值師的能力及客觀性；
- 通過對估值基礎進行查詢及獲得輸入數據的佐證，評估估值師工作的適宜性；及
- 考慮所用關鍵假設和方法的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所用源數據的相關性及準確性。

有關披露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f)、4、7及17中作出。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於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總結如下：(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有關應收貸款之減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應收貸款約176,402,000港元。已就應收貸款計提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約59,808,000港元。

管理層根據反映信貸風險特徵的內部信貸評級，並參考信貸虧損經驗、逾期應收賬項的賬齡、債務人的還款歷史和財務狀況，以及對當前和預測的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以估計應收貸款全期或十二個月的虧損撥備。

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估計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

有關披露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i)、4、6(a)及25中作出。

### 本核數師如何於審計中處理有關事項

就管理層對應收貸款的減值評估，本核數師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

- 根據貸款協議中規定的條款，審查和測試集團的信貸控制政策，包括授出貸款和監督本金及利息還款；
- 了解和評估管理層確定反映信用風險特徵的應收貸款內部信用評級的方法的適當性；
- 評估專業估值師的能力及客觀性；
- 評估估值師在確定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的基礎和判斷，包括其識別信貸已減值的應收貸款、評估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應收貸款以及適用於每個債務人的估計虧損率的基礎；
- 檢查專業估值師用於形成此類判斷的資料，包括測試歷史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歷史虧損率是否根據當前情況和前瞻性資料進行適當調整；及
- 評估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包括關於抵押品可變現價值的假設。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於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總結如下：(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無形資產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有限使用年期的加密貨幣挖礦運算能力分類為無形資產，賬面值約87,907,000港元（扣除累計攤銷）。

為進行減值評估，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可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估計。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未來折現現金流量計算使用價值釐定。管理層得出結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並無減值。

減值評估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和估計，包括加密貨幣挖礦產生的加密貨幣的估計市值和數量，以及適用於未來折現現金流的折現率。這些估計和判斷可能會受到未來市場或經濟狀況的意外變化或所應用的折現率的影響。

有關披露乃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h)、4及20中作出。

### 本核數師如何於審計中處理有關事項

就管理層對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本核數師的主要審計程序包括：

- 理解、評估和驗證管理層對減值評估過程的關鍵控制；
- 評估管理層使用的使用價值計算假設和方法；
- 考慮使用的關鍵假設和方法的相關性和合理性，以及使用的源數據包括管理層預期的未來現金流、折現率及增長率的相關性和準確性；
- 審閱管理層對關鍵假設進行的敏感性分析，並獨立測試減值評估結果對這些假設更為敏感的假設；及
- 驗證在使用價值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現金流模型的數學準確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於 貴公司之二零二一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報告。

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本核數師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本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本核數師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核數師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本核數師已執行的工作，如本核數師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本核數師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本核數師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真實兼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進行董事認為必須之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並無任何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本核數師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核數師遵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謬誤引起，如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過程中，本核數師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本核數師亦會：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本核數師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本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本核數師應當發表保留意見。本核數師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核數師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本核數師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本核數師與管治層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本核數師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進行溝通。

本核數師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本核數師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本核數師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本核數師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本核數師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合理預期在本核數師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本核數師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

郭婉文

執業證書編號：P04604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入	9	<b>171,682</b>	307,378
銷售成本		<b>(137,868)</b>	(256,056)
毛利		<b>33,814</b>	51,322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9	<b>(76,612)</b>	66,463
分銷及銷售支出		<b>(7,597)</b>	(9,076)
一般及行政支出		<b>(106,285)</b>	(72,056)
其他經營支出		<b>(2,284)</b>	(2,90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17	<b>(2,669)</b>	(4,408)
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	6(a)	<b>(59,065)</b>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9	<b>55,300</b>	1,015
經營(虧損)/溢利	10	<b>(165,398)</b>	30,359
融資成本	13	<b>(3,612)</b>	(3,129)
除稅前(虧損)/溢利		<b>(169,010)</b>	27,230
所得稅支出	14	<b>(4,051)</b>	(5,808)
本年度(虧損)/溢利		<b>(173,061)</b>	21,422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172,495)</b>	21,914
非控股權益		<b>(566)</b>	(492)
		<b>(173,061)</b>	21,422
每股(虧損)/盈利	16	港元	港元
— 基本		<b>(0.07)</b>	0.01
— 攤薄		<b>(0.07)</b>	0.01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b>(173,061)</b>	21,422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被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b>21,002</b>	46,15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b>(13,012)</b>	(1,01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總額	<b>7,990</b>	45,137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b>(165,071)</b>	66,559
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64,505)</b>	67,051
非控股權益	<b>(566)</b>	(492)
	<b>(165,071)</b>	66,559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7	91,793	455,9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798,934	751,668
使用權資產	19	86,302	86,714
無形資產	20	87,907	–
已付按金	26	89,702	1,506
預付工程款	26	1,104	38,158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1	102,169	365,835
		<b>1,257,911</b>	1,699,793
<b>流動資產</b>			
加密貨幣	23	20,969	–
存貨	24	15,466	11,203
應收貸款	25	176,402	251,0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26	540,320	94,894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1	148,573	255,086
可收回所得稅		1,442	1,425
抵押之銀行存款	35	8,827	57,974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5,534	122,841
		<b>1,247,533</b>	794,44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27	337,156	141,847
應付股息		31	31
銀行及其他貸款	28	44,957	139,907
租賃負債	19	7,185	5,466
		<b>389,329</b>	287,251
<b>流動資產淨值</b>		<b>858,204</b>	507,198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2,116,115</b>	2,206,991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4	16,772	28,505
應付所得稅		5,487	2,729
租賃負債	19	3,639	3,393
		<b>25,898</b>	34,627
<b>資產淨值</b>		<b>2,090,217</b>	2,172,364
<b>權益</b>			
股本	31	62,193	51,827
儲備	32	2,034,081	2,121,8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2,096,274</b>	2,173,679
非控股權益		(6,057)	(1,315)
<b>權益總額</b>		<b>2,090,217</b>	2,172,364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及授權發佈此綜合財務報表第74頁至第171頁，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李強

董事  
從玉

#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1,827	207,499	8,668	234,621	60,582	26,113	885	25	1,516,408	2,106,628	(823)	2,105,805
本年度溢利	-	-	-	-	-	-	-	-	21,914	21,914	(492)	21,42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	46,152	-	-	46,152	-	46,15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	-	-	-	-	-	(1,015)	-	-	(1,015)	-	(1,015)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5,137	-	-	45,137	-	45,13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45,137	-	21,914	67,051	(492)	66,559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購股權失效	-	-	-	-	(50,159)	-	-	-	50,159	-	-	-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50,159)	-	-	-	50,159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1,827	207,499	8,668	234,621	10,423	26,113	46,022	25	1,588,481	2,173,679	(1,315)	2,172,364
本年度虧損	-	-	-	-	-	-	-	-	(172,495)	(172,495)	(566)	(173,06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	21,002	-	-	21,002	-	21,00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	-	-	-	-	-	(13,012)	-	-	(13,012)	-	(13,012)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7,990	-	-	7,990	-	7,990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7,990	-	(172,495)	(164,505)	(566)	(165,071)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發行新股 (附註32(a))	10,366	72,558	-	-	-	-	-	-	-	82,924	-	82,924
購股權失效	-	-	-	-	(1,475)	-	-	-	1,475	-	-	-
擁有權益變動												
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 (附註30)	-	-	-	-	-	-	-	4,176	-	4,176	(4,176)	-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10,366	72,558	-	-	(1,475)	-	-	4,176	1,475	87,100	(4,176)	82,92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193	280,057	8,668	234,621	8,948	26,113	54,012	4,201	1,417,461	2,096,274	(6,057)	2,090,217



#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b>			
除稅前(虧損)/溢利		(169,010)	27,230
經下列調整：			
外匯差額		-	5,546
利息收入		(16,050)	(17,978)
利息支出		3,612	3,129
股息收入		(4,788)	(7,45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576	7,81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671	5,94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2,669	4,408
租賃變更收益		(1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5	(3)
非流動資產項下之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63,312	(9,34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29	(55,300)	(1,015)
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		59,065	-
<b>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溢利</b>		<b>(98,245)</b>	18,292
存貨增加		(4,043)	(7,3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增加)/減少		(168,634)	5,962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減少		124,802	33,33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增加/(減少)		173,785	(23,546)
<b>經營產生之現金</b>		<b>27,665</b>	26,732
已付所得稅		(2,757)	(1,431)
<b>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4,908</b>	25,301
<b>投資業務</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263)	(187,549)
收購投資物業之已付按金		(4,01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288	51
預付工程款增加		(952)	-
已收利息		8,440	14,09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d)	56,160	(56,160)
購買非流動資產項下之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48,000)	-
出售非流動資產項下之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231,143	-
授出新應收貸款		-	(134,569)
償還應收貸款		26,908	87,429
購買無形資產		(85,220)	-
已收股息		4,788	7,450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29	166,481	-
<b>投資業務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b>		<b>216,756</b>	(269,253)

#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融資業務</b>	33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b>82,924</b>	–
新增銀行及其他貸款		<b>74,699</b>	17,314
租賃付款之本金部份		<b>(7,942)</b>	(4,615)
償還銀行貸款		<b>(170,421)</b>	(433)
已付利息		<b>(3,612)</b>	(3,129)
<b>融資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b>		<b>(24,352)</b>	9,137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b>		<b>217,312</b>	(234,815)
<b>報告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24,655</b>	354,528
<b>匯兌變動之影響</b>		<b>2,394</b>	4,942
<b>報告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344,361</b>	124,655
分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餘：			
證券管理經紀人持有之資金	(a)	<b>579</b>	28,338
定期	(b)	<b>3,071</b>	13,612
銀行結存及庫存現金	(b)	<b>331,884</b>	80,891
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抵押銀行存款	(c)	<b>8,827</b>	1,814
		<b>344,361</b>	124,655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證券管理經紀人為證券交易而持有之資金約5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8,338,000港元)。
- (b) 於報告期末，銀行結存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以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定期為一至三個月(二零二零年：二至三個月)之間及按年利率0.30%至1.35%(二零二零年：0.60%至1.55%)賺取利息。
- (c) 於報告期末，銀行存款約8,82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814,000港元)作為抵押以擔保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貸款融資及因此於綜合現金流量報表分類為現金等價物。
- (d)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之銀行存款零港元(二零二零年：約56,160,000港元)其購入時之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但於一年內因而於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中不被分類為現金等價物。

## 1. 公司資料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年報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9。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

## 2. 主要會計政策

### (a)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泛指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公司條例中有關編製財務報表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與二零二零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新採納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詳見附註2(h)）及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並於本年度起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本集團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摘要載於下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a) 編製基準 (續)

####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 (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階段2

當公司以替代基準利率取代舊利率基準導致利率基準改革(「改革」)，此等修訂或會影響財務報告。此等相關修訂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頒佈及關於：

- 變更合約現金流量－公司不必因改革要求的變化而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但反而會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之變化；
- 避險會計－公司不會獨自中止其避險會計因此為改革要求之變化，如該對沖符合其他避險會計標準；及
- 披露－公司被要求披露此改革所產生之新風險的相關資料及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

採納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b) 計量基準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惟如下文會計政策中所闡釋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除外。

### (c)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編製乃使用與本公司相同之申報年度且與本公司一致之會計政策。

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結餘、交易、收支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盈虧會全數對銷。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止綜合計算。

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權益內與本公司擁有人分開呈列。於被收購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為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持有人有權享有被收購公司清盤時按股份比例攤分被收購公司之資產淨值，初步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所佔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之股份比例計量。此計量基準之選擇乃按收購逐項為基準。

#### 分配全面收益總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份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以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餘額虧損。

#### 擁有權權益變動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出現變動，但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被視作權益交易。本集團之權益與非控股權益之賬面金額均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之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款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兩者間之任何差額，均直接確認於權益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之損益乃按(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所釐定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平值之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之賬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計算。

如母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列作已出售附屬公司之款額會按所需之相同基準入賬。在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及該前附屬公司所結欠或應收之任何金額，會由失去控制權當日起入賬列作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項目（如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由本集團所控制之實體。倘若本集團透過參與實體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有能力行使其權力而影響回報金額，即代表本集團控制該實體。倘若事實及情況指明該控制權的一個或多個元素有改變，本集團會再評估被投資者會否受其控制。

在本附註內呈列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如果投資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將其賬面值單獨減低至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及以永久業權持有之土地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可使用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產生之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年度內在損益內扣除。

在建工程及以永久業權持有之土地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如適用）列賬，其包括購買成本、建築及借貸成本。

在建工程成本於工程完工及準備好用於預期用途以及轉撥至特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前不會予以折舊。

在建工程及以永久業權持有之土地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由彼等可供使用之日期，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扣除彼等估計殘餘值後，以直線法提撥折舊，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會合理分配並分開計算折舊：

樓宇	3%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數據中心設施	10%-20%
租賃物業裝修	5%-33%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辦公室設備、傢具及裝置	20%-33%
廠房及機器	10%-20%
汽車	10%-33%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損益（按該項目出售所得款項之淨額及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之年度計入損益。

如本集團佔用作自用物業之物業轉變為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則本集團截至更改用途當日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述之政策將該物業入賬，而於當日有關該物業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之差額則入賬列為重估盈餘或虧損。倘若先前的減值虧損已於損益中確認，重估盈餘將於損益中確認，而餘下盈餘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為權益之物業重估儲備。倘若先前金額已於物業重估儲備中確認，重估虧損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以減少物業重估儲備，而餘下虧損則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重估儲備會因出售投資物業而終止確認。

### (f)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擁有人或承租人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土地及／或樓宇。這些當中包括目前仍未釐定日後用途的物業。

投資物業乃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按獨立估值師所作的估值為基準，該估值師持有認可專業資格及擁有近期相關位置及類別之物業的估值經驗。

### (g)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如產品或生產程序於技術上及商業上可行，以及集團本身具備充裕資源完成該開發，於開發業務中產生的成本（包括應用研究結果於策劃或設計新產品或大幅改良產品及生產程序），將撥充為資本性開支。資本性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工資及適當比例的經常性開支。其他開發支出將在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倘資產可供使用，資本性開發成本會於期內按直線法攤銷，以反映相關經濟利益的確認情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h) 無形資產

#### 運算能力

運算能力之初始成本已資本化。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運算能力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攤銷乃按三年合約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

### (i) 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

####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乃當且僅當本集團成為該等工具之合約條文一方時按交易日之基準確認。

金融資產被終止確認乃當且僅當(i)本集團於獲取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到期；或(ii)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及(a)本集團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讓也不保留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集團不會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權。

倘本集團保留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則繼續確認此金融資產同時也確認收到之款項作為抵押貸款。倘本集團既無轉讓也不保留轉讓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及繼續控制該資產時，則本集團會根據其持續參與程度及可能需繳付之相關負債確認該金融資產。

#### 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除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貿易應收賬項外)於首次確認時均按公平值釐訂，倘金融資產並非以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FVPL」)列賬，則加上購入金融資產時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貿易應收賬項首次按交易價格計量。

首次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FVOCI」)計量的債務工具；(iii)按FVOCI計量的權益工具；或(iv) FVPL。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的分類基於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業務模式以及合約現金流量的特徵而確定。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不會進行重新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的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化後的第一個年度報告期的第一天重新分類。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 (續)

#### 分類及計量 (續)

##### 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若金融資產符合下列兩個條件且並未指定為FVPL，則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其持有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ii) 其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這些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付款。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息計量，並須予減值。由減值、終止確認或攤銷過程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抵押之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應收貸款。

##### 2) FVPL的金融資產

該等投資包括並非按攤銷成本或FVOCI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之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需按FVPL計量的金融資產。它們按公平值列賬，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其中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股息或利息收入與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分開列示。

倘金融資產(i)被購入之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ii)屬於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份，並於近期在首次確認時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iii)屬於非財務擔保合約或非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則分類為持作買賣。

本集團強制性按FVPL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上市及非上市的股本證券、私募基金及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或然代價。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負債

#### 確認和終止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款的訂約方，金融負債予以確認。

當且僅當責任消除時，即相關合同中規定的義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金融負債才終止確認。

#### 分類和計量

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按公平值釐訂，倘金融負債並非以FVPL列賬，則加上發行金融負債時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以及銀行及其他貸款。除衍生工具首次按其公平值確認，及其後以實際利率按攤銷成本法計量外，惟倘折現之影響並不重大，所有金融負債則按成本列賬。

#### 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適用的減值規定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於各報告日期，倘該金融資產自首次確認起信貸風險大幅上升，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倘金融資產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並無大幅上升，本集團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

####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對金融工具預期年期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即所有現金不足額現值)。

如屬金融資產，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實體合約現金流量與實體預期收取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現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金融工具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將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而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部份，指預期在報告日期後十二個月內因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可能引致的信貸虧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 (續)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續)

當預期信貸虧損共同計量時，金融工具按下列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

- (i) 過往逾期資料
- (ii) 工具性質
- (iii) 抵押品性質
- (iv) 債務人行業
- (v) 債務人地理位置
- (vi) 對外信貸風險評級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情況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而言構成違約事件，乃因過往經驗顯示倘金融工具符合任何下列準則，本集團或未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

- (i) 內部產生或獲取自外部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支付（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
- (ii) 對方違反財務契諾。

不論上文分析，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九十天時，即屬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而有理據資料顯示較寬鬆違約標準更為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 (續)

#### 評估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於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起顯著上升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之違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日期發生之違約風險比較。作出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而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過度成本或精力而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三十天時，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已顯著上升。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起並無顯著上升。

#### 低信貸風險

金融工具確定為低信貸風險倘：

- (i) 其違約風險低；
- (ii) 借方有強大能力於短期滿足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
- (iii) 較長期的經濟及業務狀況不利變動未必將削弱借方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

#### 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方法

就貿易應收賬項而言，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i) 金融工具 (續)

#### 金融資產減值及其他項目 (續)

#### 信貸已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為信貸已減值。金融資產信貸已減值證據包括以下事件之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e) 由於財政困難，該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因而消失。
- (f) 以高折扣購買或發行金融資產，反映已發生的信貸虧損。

#### 撇減

當本集團並無合理預期收回全部或部份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時，根據收回同類資產的過往經驗撇減金融資產。本集團預期收回已撇減之金額並不顯著。然而，所撇減之金融資產仍可能根據本集團收回應收金額的程序受強制執行活動所限。任何收回乃於損益內確認。

### (j) 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報表而言，現金等價物指扣除銀行透支後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現金金額及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k) 加密貨幣

加密貨幣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指按三年合約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提攤銷之資本化運算能力及採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格扣減銷售時所需之估計成本。

加密貨幣被終止確認乃當集團透過交易活動出售該加密貨幣或當集團失去控制權並因此不再獲得與加密貨幣擁有權相關的經濟利益。

當加密貨幣出售時，該等加密貨幣的賬面值會於相關收益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加密貨幣按可變現淨值撇減之金額及所有加密貨幣虧損均會於撇減或虧損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加密貨幣撇減撥回之金額會於撥回發生期間從已確認的加密貨幣支出中扣減。

### (l)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所有購貨成本及（如適用）將存貨送抵其目前地點及狀況所產生之其他成本，並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銷售價扣減銷售時所需估計之成本。

當存貨出售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會於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按可變現淨值撇減之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會於撇減或虧損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之金額會於撥回發生期間從已確認的存貨支出中扣減。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m) 收入確認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物業出租時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信貸已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總賬面值，如屬信貸已減值之金融資產，則適用於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 *貨品或服務性質*

本集團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

#### *識別履約責任*

於合約訂立時，本集團評估客戶合約中承諾的貨品或服務，並將每項轉讓給客戶的承諾確認為履約責任：

- (a) 不同的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
- (b) 一系列不同但基本相同的貨品或服務，並以相同模式轉移給客戶。

如符合以下兩項條件，則承諾給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是不同的：

- (a) 客戶可受惠於以其本身或連同其他資源即時可獲取的貨品或服務（即貨品或服務能夠區分）；及
- (b) 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承諾可與合約中的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承諾在合約範圍內是不同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m) 收入確認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續)

#### 收入確認時間

收入於 (或由於) 本集團藉向客戶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 (即資產) 而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資產轉移於 (或由於) 客戶獲得該資產的控制權。

如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本集團隨時間推移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因而隨時間推移履行履約責任及確認收入：

- (a)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行所提供的利益；
- (b) 本集團履行創建及增強資產，客戶隨著資產創建或增強客戶對資產控制權 (如在建工程)；或
- (c)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擁有迄今已完成履行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

倘履行履約責任並不是隨時間推移，本集團於客戶取得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點履行履約責任。於釐定何時發生控制權轉讓時，本集團考慮控制權概念以及法定所有權、實際擁有權、支付權利、資產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以及客戶接受程度等指標。

銷售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於客戶取得承諾資產控制權的某一時點確認，一般與貨物交付到客戶及轉讓所有權時間一致。

#### 合約負債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中，倘客戶支付代價或集團於向客戶移交貨物或服務前享有一個無條件的代價金額，集團應於付款作出或付款到期 (以較早者為準) 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負債。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n) 外幣換算

本集團各公司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均以該公司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作為呈報貨幣，即亦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時產生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作面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所有公司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功能貨幣如有別於呈報貨幣，則按下列各項換算為呈報貨幣：

- (a)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之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之收市匯率換算；
- (b) 各損益表的收入與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從上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異及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份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異，乃確認為權益中的獨立部份；
- (d) 在出售海外業務（包括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出售持有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的權益並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出售持有海外業務之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其中保留權益不再以權益法處理）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累計於獨立部份之有關該海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異於出售海外業務之收益或虧損獲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賬內；
- (e) 於出售本集團一間持有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部份權益（但本集團並無因此而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於權益之個別部份中確認的累計匯兌差異金額會按比例重新歸屬為該海外業務之非控股權益及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內；及
- (f) 於所有其他部份出售（包括出售部份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但本集團並無因此而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則按比例將於權益中確認為獨立部份的累計匯兌差異重新分類至損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o) 其他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內部及外部資訊，以評估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可能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的情況。倘出現上述任何情況，本集團將根據資產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可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價值。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則會估計可獨立賺取現金流之最小組別資產（即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倘本集團估計某項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開支。

撥回減值虧損受限於假設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釐定之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撥回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 (p) 借貸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長時間籌備方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相關的借貸成本，於扣除特定用途借貸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後，撥充為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份。當該等資產已完成籌備擬定之用途或出售時，借貸成本將停止撥充為資本。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 (q) 政府補助

有合理保證將收到政府補助且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政府補助以其公平價值確認。當補助涉及費用項目時，按系統基礎將補助與擬補償的成本相匹配，在必要的年度內確認為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將公平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戶，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限內按年均分期數計入當期損益。

### (r)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時評估有關合約是否或包含租賃。倘合約授予權利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有關該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將租賃合約中的每個租賃部份作為租賃分開核算。本集團以租賃組成部份之相關獨立價格為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份。

本集團未產生為獨立組成部份的應付款項會被視為總代價的一部份並分配到合約中獨立識別組成部份。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租賃 (續)

#### 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進行首次計量，包括：

- (a) 租賃負債首次計量之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所收取之任何租賃優惠；
- (c)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首次直接成本；及
- (d)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該資產所處位置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項下要求之狀態將產生之預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其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予以調整。折舊乃按租賃期及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以直線法計提，載列如下：

樓宇	1至3年
租賃土地	租賃期
租賃物業	3%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負債首次以合約開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以下在租賃期開始時未支付於租賃期內的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付款：

- (a)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上為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以指數或利率為基準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預期剩餘價值擔保的應付款項；
- (d) 購買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及
- (e)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條款反映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或遞增借款利率（倘無法釐定該隱含利率）進行折現。

其後，租賃負債按調增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及按調減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的方式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租賃 (續)

#### 作為承租人 (續)

當租賃付款因租賃期改變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而產生變化時，將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當剩餘價值擔保、實質定額付款或未來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浮動利率除外）而產生變化時，將使用原始折現率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倘浮動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有所變動，本集團會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至零，而租賃負債的計量進一步減少，則本集團將重新計量的任何剩餘金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出現以下情況，租賃變更將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

- (a)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若租賃變更不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則在該租賃變更生效日：

- (a) 本集團按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在經修改合約中分配代價。
- (b) 本集團確定經修改合約的租期。
- (c) 本集團通過經修訂的租期使用經修訂的折現率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進行折現來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d)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的租賃變更，本集團通過減少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反映部份或全部終止租賃，從而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及於損益內確認有關部份或全部終止租賃的任何損益。
- (e) 對於所有其他租賃變更，本集團通過對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來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r) 租賃 (續)

#### 作為承租人 (續)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減的可行權宜方法及不評估作為COVID-19新冠疫情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合資格租金寬減是否為租賃變更。本集團對租金寬減導致的任何租賃付款變動的會計處理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會計處理相同，如同該變動並非租賃變更。

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作為COVID-19新冠疫情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寬減，且僅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適用：

- (a) 租賃付款之變動導致租賃代價的修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較小；
- (b) 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以前到期之付款；及
- (c) 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本集團一貫地將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所有具有相似特徵和相似情況的合資格租金寬減。

####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已轉移時，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將租賃合約中的每個租賃部份作為租賃與合約的非租賃部份分開核算。本集團按租賃部份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份。

本集團對應收經營租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及減值規定。

經營租賃的變更之會計處理為自變更生效日期起視為新租賃，並考慮任何與原租賃相關之預付或應付租賃付款為新租賃部份租賃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s) 僱員福利

####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及有薪年假乃計入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

#### 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的供款責任乃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是根據有關法律當局規定的法定要求，按適用的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的，並於僱員提供服務及有權享有該筆供款時作開支計入。

於美國採納的自願性退休計劃供款乃按其僱員薪酬最多6%計算供款，並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退休基金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保管。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t)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 以權益結算之交易

本集團經營一個股份酬金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得到僱員包括董事及僱員以外各方的服務，以交換透過權益結算交易方式授予獲得股份或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利作為報酬。此與僱員之交易成本乃參考權益工具於授予日期之公平值計量，上述公平值乃經考慮交易條款及條件後，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型釐定，惟不包括與股份股價掛鈎之條件。就給僱員以外方授出購股權而言，支出總額以本集團取得貨物或對方提供服務當日取得貨物或服務之公平值計量，若公平值不能可靠地估計，彼等則以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以權益結算之交易成本於歸屬期(滿足所有具體歸屬條件的期間)內確認，並計入權益內就授出購股權之購股權儲備。

於歸屬期內，預期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會被審閱。對以往期間確認之累計公平值作出之任何調整會於回顧年度損益中扣除／計入，並對於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倘以權益結算獎勵的條款予以修訂，於修訂日期計量時，任何因修訂而增加的交易之價值，則會確認為額外開支。

倘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被註銷，則被視為已於註銷日期歸屬，而未就獎勵確認之任何開支則即時確認。然而，倘已註銷獎勵被新獎勵所取代，則被視為於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而已註銷及新獎勵按前段所述被視為對原獎勵的修改。

在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失效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之款項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購股權於歸屬日後失效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u) 稅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年度業績就免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調整，並於報告期末按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之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賬面值兩者於報告期末之所有暫時差異作出提取。然而，任何在交易中首次確認其他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遞延稅項（業務合併者除外），於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

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該期間預期之適用稅率，並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大致實施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計量。

遞延稅項資產乃根據有可能獲得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扣除暫時差異、稅項虧損及稅項抵免互相抵銷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須就投資於附屬公司而引致的暫時差異作出撥備，惟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會在何時撥回，且暫時差異很可能不會在可見的未來撥回。

### (v) 關連人士

關連人士為與本集團有關連之人士或實體。

(a) 任何人士或其近親如符合以下情況，即與本集團有所關連：

- (i) 擁有本集團之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v) 關連人士 (續)

- (b) 任何實體如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即與本集團有所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互有關連）；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集團成員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集團之成員）；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一離職後福利計劃，而其受益人為本集團或任何屬本集團關連人士或實體之僱員。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則發起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所關連；
  - (vi) 該實體受(a)項列明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列明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向集團或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之實體（或其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任何人士之近親為可能預期與該實體之交易中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之家族成員，包括：

- (a)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子女；及
- (c) 該名人士或其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受養人。

於關連人士之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該聯營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包括該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w) 分部報告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報之營運分部及各分部項目之金額乃來自定期向董事會提供的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旨在考慮分配資源至本集團不同業務範疇及地區，以及評估其表現而編製。

就財務報告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之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營運分部不會進行綜合計算。

##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來變動

於授權刊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之若干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減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履約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參考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由單一交易所產生與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生效日期待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未來採納此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可能影響，但尚不能合理估計彼等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管理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作出有關未來的估計及假設及判斷。此等估計、假設及判斷影響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及披露。本集團乃按持續基準，並依據經驗及有關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合理預期）作出評估。於適當情況下，會計估計之修訂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如有關修訂影響未來期間）確認。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

在獲取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時，本集團獲得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提供的投資物業之估值。如附註7之敘述，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評估投資物業所運用之估值技術已經過與董事討論。董事審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之評估並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此估值技術是否適合應用於本集團之情況。假設的變更可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報告的投資物業公平值。

#### 私募基金之公平值

在獲取私募基金之公平值時，本集團獲得投資經理提供私募基金之估值。如附註7之敘述，投資經理評估私募基金所運用之估值技術已經過與董事討論。董事審閱投資經理之評估並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此估值技術及假設是否適合應用於本集團之情況。假設的變更可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報告的私募基金公平值。

#### 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

在獲取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時，本集團獲得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提供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之估值。如附註7之敘述，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評估非上市股本證券所運用之估值技術已經過與董事討論。董事審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之評估並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此估值技術是否適合應用於本集團之情況。假設的變更可影響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報告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

#### 應收或然代價之公平值

出售一附屬公司將收取的或然代價金額以未來事項的發生為基準。因此，公平值的估計包含不確定性，因為它涉及對實現特定里程碑的可能性和時間以及所使用的折現率的判斷。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是由於用於估計該里程碑的成功概率、實現該里程碑的預期時間以及將應用的折現期和利率的假設發生變化。假設的變更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中報告的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更多詳情載於附註7和29(a)。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之可用年期及減值

董事透過周詳的考慮，就有關預期使用量、損耗程度和資產使用量潛在的過時技術，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之可用年期及折舊／攤銷方法。

在考慮資產是否減值或以前造成的減值事件已不存在，董事必須評估是否已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之事件或此事件不再存在影響資產價值。如果存在這種跡象，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參照可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可使用價值乃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而釐定。

#### 遞延稅項負債

於報告期末，遞延稅項負債約16,77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8,505,000港元)，與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之重估及投資物業之重估產生的中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有關。無遞延稅項負債就有關中國附屬公司之保留溢利分配之預扣稅作撥備，因該溢利不會在可預見的將來匯出中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4。

#### 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未來利潤流無法預測，故並無就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217,6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17,500,000港元)。遞延稅項資產的可實現性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利潤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如果導致修訂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的事實和情況發生變化，則可能產生對遞延稅項資產的重大確認，並在確認發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管理層使用各種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和預期虧損率)估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和應收貸款的虧損準備。估值涉及高度不確定性，該不確定性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資料、現有市場情況及每個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值。若預期與原估值不同，該差異將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應收貸款的賬面值。

在評估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對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估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已與董事討論應收貸款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估值技術。董事審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並使用其估計以確定所應用的估值技術是否適合本集團的情況。假設的變更可能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應收貸款賬面值。

預期信貸虧損估值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和輸入數據之詳情載於附註6(a)。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續)

#### 計算租賃負債的折現率 – 作為承租人

因為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難以確定，所以集團使用承租人的遞增借款利率折現未來租賃付款。在確定其租賃的折現率時，本集團以易於觀察的利率為起點，然後進行判斷並調整該可觀察的利率以確定遞增借款利率。

###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

#### 加密貨幣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從加密貨幣挖礦的運算能力中收到並持有加密貨幣。在制定和應用加密貨幣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本集團管理層注意到沒有專門適用於本集團持有的加密貨幣會計處理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管理層已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中有關本集團在此情況下應如何制定其會計政策的指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參考了其他準則制定機構的最新聲明，在不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相抵觸的情況下，這些機構使用類似的概念框架來制定會計準則、其他會計文獻和公認的行業慣例。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工作人員發布的文獻並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其中將存貨定義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有待售的資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持有的加密貨幣符合存貨定義的要素，因此確定加密貨幣的入賬方式應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下的存貨入賬方式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股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同時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之最佳平衡而為利益相關者爭取最大回報。

本集團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務求在較高股東回報（可能帶來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之好處及保障兩者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經濟環境之變化調整資本架構。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本公司之股東（「股東」）支付之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資本、籌措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債務。

同時，本集團以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負債比率密切監察其資本結構。為此，本集團界定債務為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應付股息、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如下：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27	<b>337,156</b>	141,847
應付股息		<b>31</b>	31
銀行及其他貸款	28	<b>44,957</b>	139,907
租賃負債	19	<b>7,185</b>	5,466
		<b>389,329</b>	287,251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4	<b>16,772</b>	28,505
應付所得稅		<b>5,487</b>	2,729
租賃負債	19	<b>3,639</b>	3,393
		<b>25,898</b>	34,627
<b>債務總額</b>		<b>415,227</b>	321,878
<b>權益總額</b>		<b>2,090,217</b>	2,172,364
<b>負債比率</b>		<b>19.9%</b>	14.8%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較高負債比率主要是由於年內採購加密貨幣挖礦的運算能力及從供應商收到與集團購買加密貨幣礦機有關的履約保證金之其他應付賬項。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受外部實施之資本規定限制。

## 6. 金融工具

本集團承受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之信貸、流動性、利率及貨幣風險。本集團亦承受其於其他實體之股權投資及其股份價格變動產生之價格風險。

該等風險透過下文所述之本集團財務管理政策及措施加以緩解。

###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銀行結餘、抵押之銀行存款及應收貸款。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所承受信貸風險之程度。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扣除虧損撥備）代表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惟並未考慮所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值的價值。

本集團於領先、具信譽及被評估為低信貸風險之金融機構及證券管理經紀的存款存在有限的信貸風險。本集團過去並無因上述各方未能履行其責任而遭受任何重大損失，管理層不預期此狀況會在將來發生轉變。

#### 貿易應收賬項

就貿易應收賬項而言，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平均由30日至6個月（二零二零年：30日至6個月）之信貸期。本集團對要求超過一定金額信貸之所有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針對客戶過往償還到期款項之記錄及現時之還款能力，並會參考有關客戶之資料及客戶經營業務之經濟環境。債務人結餘逾期超過三個月須於授予任何額外信貸前被要求清償全部未償還餘額。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取得抵押品。

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之程度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性影響。客戶所從事之行業及所在國家之拖欠風險亦影響信貸風險，但程度甚微。客戶的信用質量基於廣泛的信用評級和個人信用額度評估進行評估，該評估主要基於集團自己的交易記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貿易應收賬項總額之信貸風險集中度分別為58.4%（二零二零年：47.4%）及92.6%（二零二零年：98.3%），是來自應收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群由廣泛的客戶組成，貿易應收賬項按共同風險特徵分類，代表客戶按照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貿易應收賬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每個報告日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並建立基於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的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和經濟環境具體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根據過去三年的實際信貸虧損經驗計算每個類別於撥備矩陣使用的預期虧損率，並根據當前和前瞻因素進行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之間的差異、現狀及本集團對未來經濟狀況於應收賬項預期年限的估計。年內估值技術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金融工具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 貿易應收賬項 (續)

使用撥備矩陣的貿易應收賬項的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虧損的信息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 虧損率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信貸已減值
尚未逾期	–	40,065	–	否
逾期少於3個月	–	16,271	–	否
逾期3個月至6個月	–	8	–	否
逾期6個月至9個月	–	4,462	–	否
逾期9個月以上	100%	15	15	是
		60,821	1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 虧損率 %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信貸已減值
尚未逾期	–	53,592	–	否
逾期少於3個月	–	23,447	–	否
逾期6個月至9個月	–	603	–	否
逾期9個月以上	100%	15	15	是
		77,657	15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賬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 6. 金融工具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 貿易應收賬項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信貸已減值之貿易應收賬項確認虧損撥備約15,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5,000港元）。年內並無（二零二零年：無）信貸已減值之貿易應收賬項虧損撥備。

####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於報告期末，就有關於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賬項，本集團於應收貸款總額之信貸風險集中度為77.2%（二零二零年：68.4%），是來自兩名（二零二零年：兩名）獨立第三方，而於其他應收賬項總額之信貸風險集中度為64.3%（二零二零年：54.6%），是來自一名（二零二零年：一名）獨立第三方。

在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及確定自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及該金融資產是否為信貸已減值時，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依賴其於估計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的工作。本集團已考慮債務人的歷史實際信貸虧損經驗及對方的財務狀況，參考（其中包括）其管理層或經審核賬目、向客戶索賠的法律建議，根據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對方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作出調整，以估計這些金融資產的違約概率以及每種情況下的違約損失。年內，本集團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對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改變了用於估計違約概率和應收貸款違約損失的技術，更適用於本集團的應收貸款情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金融工具 (續)

### (a)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續)

按信貸風險評級劃分的應收貸款總賬面值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部信貸評級	預期虧損率 %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良好	–	十二個月	–
欠佳 (非信貸已減值)	4% – 20%	全期	114,634
不良 (信貸已減值)	39%	全期	121,576
撇減 (信貸已減值)	–	不適用	–
			<b>236,210</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部信貸評級	預期虧損率 %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千港元
良好	–	十二個月	251,026
欠佳 (非信貸已減值)	–	全期	–
不良 (信貸已減值)	–	全期	–
撇減 (信貸已減值)	–	不適用	–
			251,026

6. 金融工具 (續)

(a) 信貸風險 (續)

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應收貸款確認虧損撥備約59,80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年內應收貸款虧損撥備的變動概述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	—
減值虧損	59,065	—
匯兌調整	743	—
於報告期末	59,808	—

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按預期信貸虧損計量基礎的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額 千港元
	十二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千港元	非信貸已減值 千港元	信貸已減值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	—	—	—
撥備增加	—	12,612	47,196	59,808
於報告期末	—	12,612	47,196	59,80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沒有變動。

本集團認為其他應收賬項的信貸風險較低，基於借款人在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較強及違約風險較低，自前任行政總裁信貸已減值之其他應收賬項除外，其被認為具有重大的違約風險。其他應收賬項的減值以十二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並反映了短期風險，自前任行政總裁信貸已減值之其他應收賬項除外，其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信貸已減值之其他應收賬項確認虧損撥備約8,46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4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信貸已減值之其他應收賬項的虧損撥備並無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金融工具 (續)

### (b) 流動性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過程中，本集團會監控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水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並降低現金流波動的影響。管理層會監控銀行借貸的運用及確保貸款遵從契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動用銀行借款融資約422,08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92,998,000港元）以符合流動性需求。

下表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合約無折現現金流量計算（包括按合約利率或浮動利率（則按報告期末當日之利率）計算之應付利息）之剩餘合約到期，以及本集團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之詳情。

具體而言，於報告期末不論銀行選擇行使其權利的可能性，附有即時被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已包括本集團在最早期間被要求償還。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日分析按還款時間表編製。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合約無折現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超過兩年		合約無折現		一年內或 按要 求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超過兩年		
	賬面值	現金流量			賬面值	現金流量	賬面值	現金流量			賬面值	現金流量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貿易及其他													
應付賬項	27	313,148	313,148	312,607	317	224	-	121,567	121,567	115,222	378	372	5,595
應付股息		31	31	31	-	-	-	31	31	31	-	-	-
銀行及其他貸款	28	44,957	45,335	45,335	-	-	-	139,907	139,907	139,907	-	-	-
租賃負債	19	10,824	11,232	7,479	3,753	-	-	8,859	9,063	5,632	3,431	-	-
		368,960	369,746	365,452	4,070	224	-	270,364	270,568	260,792	3,809	372	5,595

## 6. 金融工具 (續)

### (b) 流動性風險 (續)

於貸款協議包含給予借款人無條件權利即時被要求還款的條款之應付金額被分類為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類別。就這一點而言，儘管董事並不預期借款人將會行使其權利要求償還，於報告期末被分類為銀行定期貸款約2,14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593,000港元)(附註28)。而這些貸款(包括累計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出)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以下時間表還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含即時被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定期貸款(包括利息)		
一年內	505	505
超過一年但少於兩年	505	505
超過兩年但少於五年	533	926
超過五年	848	960
	<b>2,391</b>	2,89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金融工具 (續)

###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利率變化所面對之市場風險主要源自本集團之有抵押付息貸款、銀行結餘及抵押之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附浮動利息之貸款令本集團分別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參與重大對沖活動以對沖利率風險。本集團會密切監察其利率風險及付息貸款的水平，考慮經濟的氣氛及本集團之策略。

於報告期末，倘利率上升或下跌100個基點（但在這情況下，利率將不會跌低於零）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減少約2,994,000港元或9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淨溢利分別增加約392,000港元或848,000港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於報告期末發生，並已套用於當日之非衍生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率風險下釐定。100個基點升或跌代表管理層評估之利率在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期間之合理可能變動。分析乃按二零二零年之相同基準進行。

###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風險來自以經營單位之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列值之貿易及投資交易。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由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與港元之兌換率變動產生。由於有關兌換率相對穩定，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美元對港元之兌換之外匯風險有限。

由於本集團若干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本集團有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並無參與以對沖因本集團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在進行其功能貨幣時處於外幣匯兌風險之重大對沖活動。本集團會監察人民幣的貨幣風險及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重大風險。

## 6. 金融工具 (續)

### (d) 貨幣風險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結算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為呈列目的，風險金額以港元顯示，並於報告期末以即期匯率兌換。

	外幣風險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 千港元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b>48,047</b>	60,426
現金及銀行結餘	<b>4,367</b>	1,786
風險淨額	<b>52,414</b>	62,212

於報告期末，倘人民幣對港元之兌換分別加強／減弱2% (二零二零年：7%) 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會因而減少／增加約1,048,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淨溢利會增加／減少約4,355,000港元)。

敏感性分析在確定時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外幣兌換率之變化已發生，並已將該變動套用於當日集團持有之所有金融工具之貨幣風險及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 (尤其是利率) 皆維持不變。所述之外幣變動代表管理層評估之外幣兌換率在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期間之合理可能變動。

### (e)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價格風險來自投資於股本證券分類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附註21)。就本集團公開交易之股本證券投資及貨幣市場基金而言，公平值是按所報市價而釐定。本集團之私募基金乃以長期策略目的而持有。其表現會基於本集團可用的資訊至少每年進行評估，並會評估其是否適合於本集團之長期策略計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金融工具 (續)

### (e) 價格風險 (續)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於報告期末，倘股本證券所報市價上升／下降12% (二零二零年：4%) 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會因FVPL列賬的股本證券之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約3,041,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淨溢利會增加／減少約21,294,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倘私募基金投資的加密貨幣及股本證券所報市價上升／下降10% (二零二零年：10%) 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會減少／增加約5,018,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淨溢利會增加／減少約1,471,000港元)。

敏感性分析在確定時乃假設於報告期末股市指數或其他相關風險變數之合理可能變化已發生，並已套用於當日存在之價格風險。另外亦假設本集團股份投資之公平值會根據與相關股市指數或其他相關風險變數之歷史相關性而變化，並假設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所述之變動代表管理層評估之相關股市指數或其他相關風險變數之合理可能變化。分析乃按二零二零年之相同基準進行。

## 7. 公平值計量

本公司董事認為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以下以公平值計量或需經常性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披露其公平值之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之公平值架構中三個級別呈列，而公平值計量是按最低級別所輸入之數據對其計量有重大影響作整體分類。所界定之輸入級別如下：

- 第一級別 (最高級別)：本集團於計量日可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 第二級別：除了包括於第一級別的報價外，不論是直接或間接地，對於資產或負債之計量所輸入的數據乃是可觀察的；及
- 第三級別 (最低級別)：對於資產或負債之計量所輸入的數據乃是非可觀察的。



## 7. 公平值計量 (續)

### 經常性以公平值計量為基礎之資產

	附註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投資物業	17	<b>91,793</b>	-	<b>91,793</b>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1	<b>250,742</b>	<b>25,342</b>	<b>51,110</b>	<b>174,290</b>

	附註	賬面值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千港元	第三級別 千港元
投資物業	17	455,912	-	93,227	362,685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1	620,921	532,351	24,946	63,624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別及第二級別之間並無轉撥，或轉入或轉出第三級別之公平值計量。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一私募基金的估值不再採用非可觀察的輸入數據，故該基金由第三級別轉入第二級別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政策是在報告期末或引起轉移情況的事件或變化發生當日（如適用），確認轉入及轉出第三級別。

### 第二級別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

#### (a)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約91,7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93,227,000港元）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方式按市值基準重估。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公平值計量 (續)

### 第二級別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 (續)

(b)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私募基金

主要投資於加密貨幣之私募基金的公平值乃根據投資經理使用直接比較方式，參考相關投資（即加密貨幣）於交易平台的報價所報的基金份額資產淨值而釐定。

投資於美國上市股本證券之另一個私募基金的公平值是根據於報告期末由基金持有之上市股本證券於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價而釐定。

### 按第三級別以公平值計量之變動

經常性作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三級別的詳細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於損益賬 按公平值處理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39,210	80,195
匯兌調整	24,037	–
已確認公平值淨變動於損益	(562)	640
轉撥至第二級別	–	(17,21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362,685	63,624
購入	–	48,000
因出售一附屬公司而確認	–	115,394
匯兌調整	5,022	–
已確認公平值淨變動於損益	1,440	(52,728)
因出售一附屬公司而出售	(369,147)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4,290

## 7. 公平值計量 (續)

### 第三級別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

#### (a)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本證券

於第三級別非活躍市場的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由誠迅評估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方式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進行估值。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非可觀察數據輸入基於企業價值與收入比率為10.523 (二零二零年：市盈率为6.0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基於預期企業價值與收入比率 (二零二零年：市盈率) 增加／減少10% (二零二零年：10%) 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減少／增加約15,727,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淨溢利分別增加／減少約3,863,000港元)。

於第三級別非活躍市場的另一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由漂鋒評估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不適用)，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收入法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進行估值。公平值計量所用的重大非可觀察數據輸入為計算未來收益現值的折現率為17.64% (二零二零年：不適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預期折現率增加／減少10% (二零二零年：不適用) 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增加約18,580,000港元或減少約25,207,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不適用)。

#### (b)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應收或然代價

分類為第三級別的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是由本集團管理層參考相關重建登記的最新進展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而估計來自本集團因出售一附屬公司 (附註29(a)) 而收到的估計現金代價。公平值計量中使用的重大非可觀察數據輸入為50%的可能結果的加權分佈 (二零二零年：不適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假若可能結果的預期加權分佈增加／減少10% (二零二零年：不適用) 而所有其他可變動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之淨虧損分別減少／增加約14,424,000港元 (二零二零年：不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

為管理起見，集團目前的主要經營業務為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

信息家電業務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包括機頂盒及原材料）。來自信息家電業務之收入於客戶取得貨品控制權的某一時點（一般與貨品交付到客戶及轉讓擁有權的時間一致）扣除適用之增值稅後確認。

IDC業務包括IDC之發展、建設、運營、併購及物業出租及使用IDC的設施。來自IDC業務之收入包括作為IDC物業及IDC設施的出租租金收入及為客戶提供IDC設施的服務收入，分別於物業及設施出租時並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及根據協議條款按時間過去或比例計算。

投資分部包括證券交易及投資於金融工具和數字資產。

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

本集團之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雜項材料及礦機交易。

為了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及分配分部間之資源，執行董事評估除稅前之分部損益但不包括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法律及專業費用及其他企業行政費用之分配及編製這些資料的基礎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總公司銀行結餘及其他不分配財務及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不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

分部間之銷售交易是以普遍的市場價格釐定。報告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附註2所述之會計政策一致。

8.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入、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分部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140,246	-	-	-	-	-	140,246
作為IDC物業及IDC設施出租	-	31,436	-	-	-	-	31,436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6,477)	(43,224)	(53,027)	9,712	4	(88)	(93,10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1,440	-	(4,109)	-	-	(2,669)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	-	55,300	-	-	-	-	55,300
分部收入	133,769	44,952	(53,027)	5,603	4	(88)	131,213
業績							
分部業績	(33,435)	11,381	(71,069)	275	(783)	-	(93,631)
未分配公司收益							16,16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24
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							(59,065)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29,190)
							(165,398)
融資成本							(3,612)
除稅前虧損							(169,010)
所得稅支出							(4,051)
本年度虧損							(173,06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 (續)

### 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99,613	1,025,221	506,338	109,474	250,955	–	1,991,601
未分配公司資產						513,843	513,843
綜合資產總額							2,505,444
<b>負債</b>							
分部負債	74,009	37,876	97,471	20,301	135,133	–	364,790
未分配公司負債						50,437	50,437
綜合負債總額							415,227
<b>其他資料</b>							
資本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	53,047	381	1,474	–	90	55,084
– 使用權資產	398	–	–	–	–	3,773	4,171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	6,530	50	615	–	257	7,671
– 使用權資產	1,714	–	577	372	–	7,913	10,576
無形資產的攤銷	–	–	20,969	–	–	–	20,969
–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	–	(20,969)	–	–	–	(20,969)
存貨撇減淨額	595	–	–	–	–	–	595
外幣匯兌淨虧損	7,446	–	–	–	–	513	7,959
物業營運租賃開支	49	–	59	4	–	326	438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 (收益)/虧損	(327)	43,224	57,035	–	–	–	99,932

8. 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收入</b>							
貨品銷售	271,390	-	-	-	-	-	271,390
作為IDC物業及IDC設施出租	-	35,988	-	-	-	-	35,988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802)	232	39,041	8,493	-	(83)	46,88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562)	-	(3,846)	-	-	(4,408)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1,015	-	1,015
分部收入	270,588	35,658	39,041	4,647	1,015	(83)	350,866
<b>業績</b>							
分部業績	(9,642)	14,009	25,641	(500)	1,050	-	30,558
未分配公司收益							18,298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84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19,781)
							30,359
融資成本							(3,129)
除稅前溢利							27,230
所得稅支出							(5,808)
本年度溢利							21,42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 (續)

### 業務分部 (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資產</b>							
分部資產	120,121	1,159,423	711,151	111,933	373	–	2,103,001
未分配公司資產						391,241	391,241
綜合資產總額							2,494,242
<b>負債</b>							
分部負債	82,763	70,806	129,031	21,089	–	–	303,689
未分配公司負債						18,189	18,189
綜合負債總額							321,878
<b>其他資料</b>							
資本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3	206,568	–	–	–	39	206,700
– 使用權資產	2,273	–	–	–	–	7,607	9,880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2	4,520	–	689	–	256	5,947
– 使用權資產	1,588	–	710	348	–	5,172	7,818
存貨撇減淨額	551	–	–	–	–	–	551
外幣匯兌淨虧損／(收益)	2,040	–	–	–	–	(146)	1,894
物業營運租賃開支	92	–	67	4	–	333	496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收益	(376)	–	(31,591)	–	–	–	(31,967)



## 8. 分部資料 (續)

### 地區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集團主要於以下地區經營：中國、香港、澳洲、美國及其他海外市場。

下表呈列有關地區位置之資料(a)集團之收入及撇除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非流動資產；及(b)撇除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之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客戶之地區位置乃根據所提供服務或貨物之交付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根據實際資產位置劃分，而無形資產的地區位置則根據持有資產的公司位置劃分。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的地區位置根據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產生的位置劃分。

#### (a) 收入及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中國	<b>71,756</b>	118,336	<b>117,912</b>	473,644
香港	<b>37,807</b>	30,168	<b>300,253</b>	132,567
澳洲	<b>45,268</b>	125,476	-	-
美國	-	-	<b>737,577</b>	727,747
其他海外市場	<b>16,851</b>	33,398	-	-
	<b>171,682</b>	307,378	<b>1,155,742</b>	1,333,95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 (續)

### 地區資料 (續)

(b)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1,062)	(43,224)	1,377	9,552	4	(33,353)
香港	(5,415)	-	(54,404)	72	-	(59,747)
	(6,477)	(43,224)	(53,027)	9,624	4	(93,100)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802)	-	4,506	8,338	-	12,042
香港	-	-	34,535	72	-	34,607
美國	-	232	-	-	-	232
	(802)	232	39,041	8,410	-	46,881

###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本集團的收入總額中各佔10%或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51,232	89,499
客戶B	45,268	125,476
客戶C	19,436	-*
客戶D	17,433	-*
	133,369	214,975

\* 這些客戶於收入總額中單獨貢獻少於10%。

## 9. 收入、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收入</b>		
貨品銷售（附註）	140,246	271,390
IDC物業及設施之租金收入（附註8）	31,436	35,988
	<b>171,682</b>	307,378
<b>其他收入</b>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4,788	7,450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9,109	7,723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24	1,284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5,726	16,694
	<b>29,947</b>	33,151
<b>其他淨（虧損）／收益</b>		
外幣匯兌淨虧損	(7,959)	(1,894)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收益	(99,932)	31,9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5)	3
政府補貼	-	1,696
雜項收入	1,347	1,540
	<b>(106,559)</b>	33,312
	<b>(76,612)</b>	66,463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與客戶訂立的貨品銷售合約收入乃按固定價格計算，並在某一時點確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收入金額，當中包括於年初之合約負債約5,28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549,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經營（虧損）／溢利

經營（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1,600	1,550
無形資產的攤銷	20,969	–
—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20,969)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671	5,94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0,576	7,818
存貨成本	120,690	227,207
租賃變更收益	(17)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5	(3)
存貨撇減淨額	595	551
研究及開發成本	2,559	327
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支出，其租金收入來自：		
— 出租IDC物業（包含在銷售成本內）	1,251	1,312
— 出租其他投資物業（包含在其他經營支出內）	1,456	1,360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29）	(55,300)	(1,01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薪金及津貼#	57,401	50,24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659	829
遣散費	1,700	16
員工成本總額	63,760	51,086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包括IDC設施之折舊約6,51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500,000港元），已於年內確認為銷售成本。

# 員工成本包括研究及開發員工之薪金及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約16,699,000港元及2,1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分別約13,295,000港元及109,000港元），已於年內確認為一般及行政支出。

## 11. 董事酬金

九名(二零二零年：七名)董事各人之已付或應付酬金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	合資格服務						總額 千港元
		董事費用 千港元	有關事務管理的其他服務			購股權 利益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其他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李強先生		-	1,300	-	65	-	1,365	
從玉先生	(a), (b)	-	1,670	1,000	59	-	2,729	
高飛先生	(b)	-	1,300	-	65	-	1,365	
時光榮先生		-	941	-	46	-	987	
朱江先生		-	718	-	22	-	740	
陳彪先生	(a)	-	826	500	-	-	1,326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沈燕女士		120	-	-	-	-	120	
董海榮女士		120	-	-	-	-	120	
霍琦瑋女士		120	-	-	-	-	120	
<b>二零二一年總額</b>		<b>360</b>	<b>6,755</b>	<b>1,500</b>	<b>257</b>	<b>-</b>	<b>8,872</b>	
<b>執行董事</b>								
李強先生		-	1,300	550	65	-	1,915	
高飛先生	(b)	-	1,300	650	65	-	2,015	
時光榮先生		-	930	550	43	-	1,523	
朱江先生		-	699	550	21	-	1,27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沈燕女士		120	-	100	-	-	220	
董海榮女士		120	-	100	-	-	220	
霍琦瑋女士		120	-	100	-	-	220	
<b>二零二零年總額</b>		<b>360</b>	<b>4,229</b>	<b>2,600</b>	<b>194</b>	<b>-</b>	<b>7,383</b>	

附註：

- (a) 從玉先生及陳彪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b)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高飛先生辭任及從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已包括他們擔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時提供的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以作為鼓勵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之酬金或失去董事職位之補償。於兩年期間，概無董事免收任何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對董事有利的貸款、類似貸款或其他交易。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末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而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及重大合約。

## 12. 最高酬金人士

於年內，四名(二零二零年：四名)董事列入本集團之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內。董事酬金詳情載列於上文附註11。本集團餘下一名(二零二零年：一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	1,942	1,337
酌情花紅	-	1,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5	56
	<b>2,027</b>	2,393

以上一名(二零二零年：一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級別之內：

	二零二一年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人數
2,000,001港元 – 2,500,000港元	1	1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以上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鼓勵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之酬金或失去職位之補償。

### 13.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借貸成本	3,295	2,935
租賃負債之攤銷利息開支	317	194
	<b>3,612</b>	3,129

### 14. 所得稅支出

從損益中扣除之稅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本期稅項</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2,756	38
海外預扣稅		
本年度	2,758	2,357
	<b>5,514</b>	2,395
<b>遞延稅項</b>		
產生及轉回之暫時差異	(1,463)	(1,641)
動用稅項虧損之利益	—	5,054
	<b>(1,463)</b>	3,413
本年度扣除	<b>4,051</b>	5,808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其估計當年的應課稅溢利已被過往年度結轉之未抵銷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有關於中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之企業所得稅率25%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計算。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被指定為「小型微利企業」，受限於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或在人民幣1.0百萬元至人民幣3.0百萬元之間分別按實際優惠企業所得稅率2.5%或10%（二零二零年：5%或10%）作出計算。

本集團在美國的業務應繳納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美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為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美國國內稅法，外國人需對某些美國來源（非業務）收入的總額繳納30%的所得稅。因此，預扣稅乃根據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美國的全資附屬公司授出貸款所取得的利息收入按30%計算。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中國並以公平值入賬。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於出售時需考慮該等投資物業應付之中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而確認遞延稅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所得稅支出 (續)

### 稅項支出之對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b>(169,010)</b>	27,230
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之加權平均計算之稅項稅率18.29% (二零二零年: 18.83%)	<b>(30,914)</b>	5,128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b>45,095</b>	7,988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b>(39,944)</b>	(14,333)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b>(236)</b>	(3,737)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及暫時差異之稅務影響	<b>29,019</b>	10,410
轉回/撥備遞延稅項之稅務影響	<b>(1,463)</b>	(1,641)
海外利息收入之預扣稅	<b>2,758</b>	2,357
其他	<b>(264)</b>	(364)
本年度稅項支出	<b>4,051</b>	5,808

###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年內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	5,018	<b>(28,505)</b>	(28,409)
匯兌調整	-	36	<b>(634)</b>	(1,737)
於損益賬中確認	-	(5,054)	<b>1,463</b>	1,641
於出售 - 附屬公司所解除	-	-	<b>10,904</b>	-
於報告期末	-	-	<b>(16,772)</b>	(28,505)



14. 所得稅支出 (續)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續)

於報告期末之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因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 投資物業之重估	-	-	(22,913)	(21,672)
投資物業之重估	6,141	-	-	(6,833)
折舊免稅額	-	-	(3,161)	(2,984)
稅項虧損	3,161	2,984	-	-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9,302	2,984	(26,074)	(31,489)
抵銷	(9,302)	(2,984)	9,302	2,984
淨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	(16,772)	(28,505)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中國附屬公司未動用稅項虧損所產生的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已全部動用。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來自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可扣減暫時差異	509	1,322
稅項虧損	680,555	518,524
	681,064	519,84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異之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115,89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92,653,000港元)。由於不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動用以抵銷本集團之可扣減暫時差異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故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可扣減暫時差異於現行稅法不會到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所得稅支出 (續)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來自 (續)

到期的未確認稅項虧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無到期日之稅項虧損	<b>462,936</b>	401,067
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稅項虧損	<b>88,917</b>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稅項虧損	<b>36,263</b>	24,28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稅項虧損	<b>16,552</b>	16,08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稅項虧損	<b>38,834</b>	45,26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稅項虧損	<b>37,053</b>	28,45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的稅項虧損	–	3,374
	<b>680,555</b>	518,524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來自中國附屬公司分派所得之溢利，將繳納預扣稅。董事認為所有未分配利潤預計保留在中國附屬公司，而不會在可預見的將來匯出中國。因此，不需為遞延稅作出撥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中國附屬公司之保留溢利零港元 (二零二零年：約12,774,000港元)。

## 1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二零二零年：無)。

## 16.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172,495)</b>	21,914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b>2,073,089</b>	2,073,089
發行新股	<b>400,985</b>	–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474,074</b>	2,073,089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474,074</b>	2,073,089
	港元	港元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b>(0.07)</b>	0.01
– 攤薄（附註）	<b>(0.07)</b>	0.01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年內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的潛在新普通股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具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報告期初	<b>455,912</b>	430,614
匯兌調整	<b>7,697</b>	29,706
公平值淨變動	<b>(2,669)</b>	(4,408)
因出售一附屬公司而出售	<b>(369,147)</b>	–
<b>於報告期末</b>	<b>91,793</b>	455,91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均以中期租賃持有之賬面值約91,79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55,912,000港元）。

重估投資物業之估值技術於附註7中披露。

###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將其某些物業租賃給第三方，其首次不可撤銷租賃期為一至十年（二零二零年：一至十年）。租賃不包括任何購買、終止和延長選項。

這些物業面對剩餘價值風險。因此，租賃合同實施一項限制，除非獲得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批准，否則這些物業只能由承租人使用。承租人還需要保持物業處於良好的維修狀態，並在租賃期末歸還原始狀態之物業。

以下是將從投資物業租賃中收到的未折現租賃付款的到期日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第一年	<b>3,965</b>	34,778
第二年	<b>2,913</b>	36,218
第三年	<b>1,148</b>	35,846
第四年	<b>560</b>	34,345
第五年	<b>147</b>	33,815
第五年以後	<b>122</b>	39,076
<b>將收到未折現的租賃付款</b>	<b>8,855</b>	214,078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數據中心 設施 千港元	以永久業權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辦公室 設備、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持有之 土地 千港元	持有之 自用樓宇 千港元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報告期初	428,407	-	74,880	38,220	7,215	919	690	280	550,611	
增加	146,525	60,000	-	-	-	175	-	-	206,700	
出售	-	-	-	-	-	(1)	(47)	-	(48)	
折舊	-	(4,500)	-	-	(645)	(418)	(310)	(74)	(5,947)	
匯兌調整	-	-	-	-	289	23	26	14	352	
於報告期末	574,932	55,500	74,880	38,220	6,859	698	359	220	751,668	
賬面值對賬 –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報告期初	574,932	55,500	74,880	38,220	6,859	698	359	220	751,668	
增加	46,855	6,146	-	-	1,474	598	11	-	55,084	
出售	-	-	-	-	(292)	(4)	(7)	-	(303)	
折舊	-	(6,512)	-	-	(681)	(251)	(177)	(50)	(7,671)	
匯兌調整	-	-	-	-	130	12	8	6	156	
於報告期末	621,787	55,134	74,880	38,220	7,490	1,053	194	176	798,93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74,932	60,000	74,880	38,220	24,647	6,316	4,179	4,152	787,326	
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	-	(4,500)	-	-	(17,788)	(5,618)	(3,820)	(3,932)	(35,658)	
	574,932	55,500	74,880	38,220	6,859	698	359	220	751,66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621,787	66,146	74,880	38,220	20,929	6,803	1,421	4,170	834,356	
累積折舊及減值虧損	-	(11,012)	-	-	(13,439)	(5,750)	(1,227)	(3,994)	(35,422)	
	621,787	55,134	74,880	38,220	7,490	1,053	194	176	798,93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持有之自用樓宇是集團在美國正在發展IDC的樓宇，該樓宇在報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折舊。

在建工程為本集團在美國的IDC工程，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完工。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三日，本集團就IDC第一期工程取得美國當局發出的入駐證明（「證明」）。該證明授權IDC的使用和佔用，該IDC已根據佔用的合規機構要求進行檢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國IDC第二期建設尚未開始。

###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將其某些IDC設施租賃給第三方，其不可撤銷租賃期為五年。租賃不包括任何購買、終止和延長選項。

這些IDC設施面對剩餘價值風險。因此，租賃合同實施一項限制，除非獲得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批准，否則這些IDC設施只能由承租人使用。承租人還需要保持IDC設施處於良好的維修狀態，並在租賃期末歸還原始狀態之IDC設施。

以下是將從IDC設施租賃中收到的未折現租賃付款的到期日分析：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第一年	15,000	12,000
第二年	19,000	15,000
第三年	20,000	19,000
第四年	5,000	20,000
第五年	-	5,000
將收到未折現的租賃付款	59,000	71,000

19.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變動載列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9,817	70,910	3,312	84,039	(3,404)
增加	–	–	9,880	9,880	(9,88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48)	(3,003)	(4,467)	(7,818)	–
租賃負債之攤銷利息開支	–	–	–	–	(194)
租賃付款	–	–	–	–	4,809
匯兌調整	613	–	–	613	(19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082	67,907	8,725	86,714	(8,859)
增加	–	–	4,171	4,171	(4,171)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72)	(3,003)	(7,201)	(10,576)	–
租賃負債之攤銷利息開支	–	–	–	–	(317)
租賃付款	–	–	–	–	8,259
租賃變更	–	–	5,694	5,694	(5,677)
匯兌調整	290	–	9	299	(59)
<b>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0,000</b>	<b>64,904</b>	<b>11,398</b>	<b>86,302</b>	<b>(10,824)</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部份	–	–	–	–	(5,466)
非流動部份	10,082	67,907	8,725	86,714	(3,393)
	10,082	67,907	8,725	86,714	(8,85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部份	–	–	–	–	(7,185)
非流動部份	10,000	64,904	11,398	86,302	(3,639)
	<b>10,000</b>	<b>64,904</b>	<b>11,398</b>	<b>86,302</b>	<b>(10,82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土地約10,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0,082,000港元)指位於中國之中期租賃土地的預付款，該費用在四十五年的租賃期內攤銷。於報告期末，該土地的剩餘租賃期為二十七年(二零二零年：二十八年)。

本集團作為註冊擁有人，持有位於香港的租賃物業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其上的建築物(包括相關土地的全部或部份未分割的份額)約64,90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67,907,000港元)。這些物業權益是通過一次性預付款從先前的註冊擁有人獲得的。除了隨後因政府定期參考若干因素(例如應課差餉租值)進行審查而收取的可變金額外，根據土地租賃條款，無需持續付款。於報告期末，該土地的剩餘租賃期為二十六至二十七年(二零二零年：二十七至二十八年)。

租賃物業為自用物業及分類為融資租賃，其成本按租賃期及估計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以固定租賃付款條款租賃若干辦公室及員工宿舍作日常營運。租期為一至四年(二零二零年：一至三年)。

限制或契約

大部份租賃實施限制，除非已獲得出租人批准，該使用權資產只能由本集團使用及本集團禁止出售或抵押相關資產。本集團亦被要求保持該物業於良好維修狀態及於租賃期末歸還原始狀態之物業。

本集團已於年內確認以下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租賃付款：		
短期租賃	438	49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8,697	5,30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於損益中扣除之租賃開支金額約43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496,000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 –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承擔約9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20,000港元)短期租賃。



## 20. 無形資產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集團購買了無形資產，為加密貨幣挖礦的運算能力，使集團能夠以三年的合同期限開採以太坊（基於市值為主流加密貨幣）。運算能力初始按成本計量及採用直線法在三年內攤銷。

	運算能力 千港元
<b>賬面值對賬</b>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報告期初	—
增加	<b>108,876</b>
攤銷	<b>(20,969)</b>
<b>於報告期末</b>	<b>87,907</b>
<b>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b>108,876</b>
累積攤銷	<b>(20,969)</b>
	<b>87,90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a)	<b>16,193</b>	385,875
於香港以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a)	<b>9,149</b>	146,476
私募基金	(b)	<b>51,110</b>	24,946
於香港以外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c)	<b>102,169</b>	63,624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或然代價	26(b)	<b>72,121</b>	–
		<b>250,742</b>	620,921
流動部份		<b>148,573</b>	255,086
非流動部份		<b>102,169</b>	365,835
		<b>250,742</b>	620,921

附註：

- (a) 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於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價。
- (b) 私募基金內包括兩個私募基金，一個投資於加密貨幣和非上市股本投資，賬面值約44,08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7,211,000港元）及另一個投資於美國的上市股本證券，賬面值約7,02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另外一個私募基金投資於中國的信託基金，賬面值約人民幣6,510,000元（相當於約7,735,000港元）並於年內贖回。
- 應用於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已在附註7中披露。
- (c) 本公司投資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二零二零年：一間公司）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並非持作買賣。應用於公平值計量之估值技術及所輸入的數據已在附註7中披露。

## 22. 投資組合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十大投資，包括價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額5%之個別投資，有關所投資公司簡述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代號	所投資公司名稱	附註	所持		購入成本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自購入日期起至	截至	截至	金融 資產 類別
			股份數目	實際股權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估時產生之 累計未變現持股 收益/(虧損)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淨收益/ (虧損)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之 已收股息 千港元	
<b>上市之股本證券</b>										
0641	中國恒天立信國際有限公司		1,176,000	0.11%	2,629	464	(2,164)	(12)	-	FVPL
0707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2,106,000	0.02%	558	44	(514)	(78)	-	FVPL
1439	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3,215,000	0.23%	6,604	129	(6,475)	(68)	-	FVPL
8137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43,212,000	0.44%	58,395	15,556	(42,839)	(4,321)	-	FVPL
LU	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美國存託股票)		90,000	0.05%	9,427	3,951	(5,477)	(5,959)	-	FVPL
CNG	中國有色黃金有限公司		7,070,134	1.85%	21,707	5,198	(16,509)	(1,513)	-	FVPL
<b>私募基金</b>										
	Altive Master Fund SPC (「Altive基金」)	(i)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8	7,026	(12,982)	(12,982)	-	FVPL
	iSun Global Restructuring-led Partnership Fund I LP (「iSun基金」)	(ii)	不適用	不適用	66,500	44,084	(22,416)	26,873	-	FVPL
<b>非上市之股本證券</b>										
	APAL控股有限公司(「APAL」)	(iii)	100,000,000	9.47%	78,000	54,122	(23,878)	(9,502)	-	FVPL
	Profound View Group(「Profound」)	(iv)	918	8.41%	48,000	48,047	47	47	-	FVPL

以上投資佔本集團投資總額1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投資組合 (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代號	所投資公司名稱	附註	所持		購入成本 千港元	公平值 千港元	自購入日期起至	截至	截至	金融 資產 類別
			股份數目	實際股權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上市之股本證券</b>										
2318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H股)	(i)	3,000,000	0.04%	120,766	285,000	164,234	8,700	6,261	FVPL
6060	眾安在鏡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H股)		1,552,700	0.11%	43,718	56,208	12,490	12,577	-	FVPL
601238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A股)		2,626,773	0.04%	49,162	41,441	(7,721)	(2,326)	473	FVPL
002199	浙江東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332,000	1.37%	69,008	27,556	(41,452)	(8,580)	-	FVPL
8137	洪橋集團有限公司		46,774,000	0.47%	63,208	21,516	(41,692)	(1,871)	-	FVPL
002075	江蘇沙鋼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0.07%	18,231	19,571	1,340	8,940	177	FVPL
2238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H股)		1,285,200	0.04%	16,142	11,078	(5,064)	(1,388)	228	FVPL
LU	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美國存託股票)		90,000	0.05%	9,427	9,909	482	482	-	FVPL
<b>私募基金</b>										
	iSun基金	(ii)	不適用	不適用	66,500	17,211	(49,289)	6,213	-	FVPL
<b>非上市之股本證券</b>										
	APAL	(iii)	100,000,000	9.47%	78,000	63,624	(14,376)	(5,573)	-	FVPL

以上投資佔本集團投資總額超過89.1%。除了如上所列十大投資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持有多項其他個別投資，各自所佔本集團資產總額低於1%。

## 22. 投資組合 (續)

附註：

- (i) Altive基金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主要宗旨為對美國上市股本證券進行主要目標投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金之公平值約7,02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乃參照於報告期末由Altive基金持有之上市股本證券於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價。
- (ii) iSun基金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其主要宗旨為對從事數據中心、金融科技或高科技(軟件及硬件)行業的公眾或私人公司或數字資產(如加密貨幣)進行主要目標投資。合夥企業由普通合夥人 – iSun GP I Limited管理，並且代合夥人持有合夥企業的財產。除非合夥企業解散，合夥企業應繼續存在五年。合夥企業的目標是透過投資風險管理從而於合夥企業產生吸引的資本回報。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夥企業之公平值約44,08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17,211,000港元)乃參照相關投資所報之市價而釐訂及投資經理對非上市股本證券運用現金流量折現模型而作出估值。有關iSun基金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之公佈中披露。
- (iii) APAL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APAL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全球飛機租賃、飛機貿易、證券化飛機租賃金融產品、飛機零部件貿易、飛機維修、飛機拆卸及其他相關諮詢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約571,53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671,872,000港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直接比較方式及非可觀察數據輸入進行估值。
- (iv) Profoun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Profound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物科技及新藥研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非上市股本證券之公平值約人民幣595,900,000元(相當於約705,20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進行估值。有關認購Profound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23. 加密貨幣

該金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持有的加密貨幣。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主流： 以太幣	20,969	—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的加密貨幣是來自無形資產下的運算能力(附註20)。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密貨幣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較低者列賬。本集團參考加密貨幣在相關市場的市場價格減去銷售時所需的估計成本而估計加密貨幣的可變現淨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沒有加密貨幣的撇減被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4. 存貨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0,420	4,623
製成品	5,046	6,580
	15,466	11,203

## 25.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的貸款	236,210	251,026
減：虧損撥備	(59,808)	—
	176,402	251,026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包括：

- (i) 人民幣90,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筆貸款按年利率8%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並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及借款人的一名股東提供個人擔保。年內，該貸款獲展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並進一步獲另一名獨立第三方（「第三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及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抵押作抵押品，該公司之2.4987%由第三擔保人擁有（「貸款展期」）。

貸款展期須待借款人履行若干條件（「條件」），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中披露。在報告期末後，條件下的任何條款均未完成，貸款展期失效。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本集團向借款人及擔保人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和應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10,0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6,93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1,4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495,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信貸已減值之應收貸款虧損撥備約47,19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25. 應收貸款 (續)

- (ii) 41,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由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提供公司擔保。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按年利率8%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年內，應計利息3,280,000港元已償還及本金41,000,000港元則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根據延展貸款協議，該貸款進一步以借款人之應收賬項約18,732,000港元作為抵押品，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41,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1,000,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1,57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iii) 60,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由兩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提款日(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起計十八個月內償還。年內，應計利息約4,496,000港元已償還及本金60,000,000港元則延期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償還。根據貸款協議的展期，貸款本金60,000,000港元獲另一名獨立第三方(「新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以及新擔保人持有的5,000台全新計算機配套產品作為抵押品，其他貸款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60,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0,0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75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252,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8,48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在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中披露。

- (iv) 人民幣12,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及按年利率5%計息。本金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約2,376,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3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按貸款協議的條款償還。本金餘額人民幣10,000,000元原定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2,23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000,000元(相當於約14,25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64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53,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約2,552,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亦包括授予一名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的貸款本金餘額人民幣20,000,000元(相當於約23,764,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人民幣222,000元(相當於約264,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在二零二一年一月到期時已全額結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工程款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b>60,821</b>	77,657
減：虧損撥備		<b>(15)</b>	(15)
	(a)	<b>60,806</b>	77,642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賬項	(b)	<b>151,504</b>	–
購買無形資產支付的誠意金	(c)	<b>73,385</b>	–
購買機器之預付款	(d)	<b>84,179</b>	–
收購投資物業之已付按金	(e)	<b>4,017</b>	–
其他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		<b>2,182</b>	7,035
預付款及按金	(f)	<b>253,949</b>	11,723
預付工程款	(g)	<b>1,104</b>	38,158
		<b>631,126</b>	134,558
流動部份		<b>540,320</b>	94,894
非流動部份		<b>90,806</b>	39,664
		<b>631,126</b>	134,558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30日	<b>21,238</b>	15,096
31-60日	<b>16,921</b>	16,376
61-90日	<b>6,329</b>	17,873
90日以上	<b>16,318</b>	28,297
	<b>60,806</b>	77,642



##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工程款 (續)

附註：(續)

- (b)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賬項包括就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一鼎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一鼎」）全部股權的應收獨立第三方現金代價約19,424,000美元（相當於約151,504,000港元）及確認為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應收或然代價公平值約72,121,000港元（附註21）。現金代價應在上海一鼎與集團所有公司間的餘額結清（其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後五個工作天內支付及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全額結清。出售詳情在附註29中披露。
- (c) 購買運算能力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約73,385,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該保證金將在結清購買運算能力的應付賬項餘額後退還給本集團（附註27(c)(i)）。購買運算能力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之公佈中披露。
- (d)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裕廣國際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Inno Century Limited訂立買賣協議，以約84,179,000港元代價購買加密貨幣礦機。該機器將持作自用並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4,179,000港元代價已支付予Inno Century Limited並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購買機器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之公佈中披露。
- (e)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黑頸鶴（深圳）投資有限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臨時協議，以約人民幣32,845,000元代價收購位於中國的物業。該物業將被持作以賺取租金收入或於認為合適時機出售以獲取利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85,000元（相當於約4,017,000港元）已支付予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並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
- (f)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額約人民幣194,082,000元（相當於約237,38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已支付予獨立第三方中達博誠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達博誠」）作為交易按金，以購買將持作買賣的加密貨幣礦機。另一方面，從中達博誠收取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其不可用於抵銷上述交易按金並確認為其他應付賬項（附註27(c)(ii)）。
- (g) 就有關集團在美國建設的IDC，本集團與一間美國銀行及建築公司訂立了託管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於託管賬戶內維持金額2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156,000,000港元）或應付給建築公司的款項，以較低者為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託管賬戶內維持約142,000美元（相當於約1,104,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892,000美元（相當於約38,158,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a)	<b>31,053</b>	47,240
合約負債	(b)	<b>18,026</b>	5,827
其他應付賬項	(c)	<b>267,704</b>	22,999
應計費用		<b>20,373</b>	65,781
		<b>337,156</b>	141,847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0-30日	<b>16,603</b>	12,450
31-60日	<b>3,187</b>	2,294
61-90日	<b>10,136</b>	18,969
90日以上	<b>1,127</b>	13,527
	<b>31,053</b>	47,240

與供應商的付款期限一般為三十至六十天(二零二零年：三十至六十天)。

(b) 年內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不包括於同年內增加及減少)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b>5,827</b>	3,739
匯兌調整	<b>19</b>	41
確認為收入	<b>(5,288)</b>	(2,549)
收到預付款或確認應收款	<b>17,507</b>	4,596
撥回為其他淨收益	<b>(39)</b>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18,026</b>	5,82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於超過十二個月後結清的合約負債為零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客戶協商較大的預付款項，從而增加了收到預付款或確認應收款項的金額。

### 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的所有履約責任(二零二零年：全部)均為原預定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的一部分。鑑於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續)

(c) 以下餘額包括在其他應付賬項中：

- (i) 購買運算能力的應付賬項人民幣82,000,000元(相當於約97,04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該運算能力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應付賬項可於一年內償還，及不可用於抵銷購買運算能力而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60,000,000元(相當於約73,385,000港元)(附註26(c))。
- (ii) 就購買加密貨幣礦機收取來自中達博誠的履約保證金為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約134,54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及可於一年內償還(附註26(f))。

## 28. 銀行及其他貸款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即期及有抵押</b>			
附有即時被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	(a)	<b>12,231</b>	137,314
附有即時被要求償還條款之銀行定期貸款	(a)	<b>2,149</b>	2,593
<b>即期及無抵押</b>			
其他貸款	(b)	<b>30,577</b>	—
		<b>44,957</b>	139,907
以下欠款金額的分析是根據貸款合約內規定的付款日期 (忽略任何即時被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按要求或一年內		<b>43,264</b>	137,758
一年後但兩年內		<b>467</b>	455
兩年後但五年內		<b>459</b>	835
五年後		<b>767</b>	859
		<b>44,957</b>	139,907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按可變年利率2.45%至4.50%(二零二零年：1.30%至4.90%)計息。銀行貸款以集團資產作抵押並載於附註35。
- (b) 該其他貸款為來自關連人士甘露海中醫有限公司(「甘露海」)之短期貸款，本金人民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30,57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償還。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從玉先生為甘露海其中一名董事及實益擁有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9. 出售附屬公司

### (a) 出售上海一鼎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Empress Investments Pte. Ltd. (「Empress Investments」) 訂立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一鼎之100%股權，現金總代價為68,000,000美元（可予調整）。出售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完成。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之公佈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之通函。

上海一鼎於出售日期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b>所出售資產淨值：</b>	
投資物業	369,147
預付工程款	38,093
其他應收賬項	23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5,244
其他應付賬項	(5,480)
遞延稅項負債	(10,904)
	<b>516,335</b>
<b>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b>	
已收或應收現金代價	443,229
應收或然代價 (附註)	115,394
	<b>558,623</b>
總代價	558,623
已出售資產淨值	(516,335)
於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有關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由權益 重新分類至損益之累計匯兌收益	13,012
<b>出售之收益</b>	<b>55,300</b>

29. 出售附屬公司 (續)

(a) 出售上海一鼎 (續)

分析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業務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流入／(流出)：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291,7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出售	(125,24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流入</b>	<b>166,481</b>

附註：

應收或然代價佔代價6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530,400,000港元)的27.1951%，經調整上海一鼎持有的土地及物業重建項目登記並取得相關證書及在協議日期後的六個月內從中國相關土地主管部門獲得更新的不動產證書(「重建登記」)的可能性。或然代價將由Empress Investments收悉完成重建登記的書面通知及收悉相關不動產權證書後的五個營業日內轉入至本集團。如果在協議日期後六個月或十八個月之前無法獲得重建登記，則Empress Investments將無須支付應收或然代價。

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是本集團估計將收到的現金代價，經考慮可能結果的加權分配(即在協議日期後六個月內完成重建登記的可能性)80%，此乃本集團管理層參考重建登記於出售日期的最新進展而估計得出。因此，應收或然代價於出售日期的公平值估計約為115,394,000港元，相當於或然代價的8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登記延誤，重建登記的時間要求自動延長至協議日期後十八個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建登記尚未完成。

(b) 出售深圳市前海易掌沃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透過註銷處置其中國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前海易掌沃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完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
於出售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調整至損益：	
換算儲備	(1,015)
出售之收益	1,015
<b>已收或應收代價</b>	<b>-</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收代價淨額	-	-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出售附屬公司的權益	<b>4,176</b>	-
在權益中確認的差異	<b>4,176</b>	-

####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出售附屬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本集團以10美元（相等於約78港元）的代價，將持有China Hunter Limited 100%權益中的10%股權出售予本集團的一名獨立第三方。於出售日期，China Hunter Limited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負債淨額約4,176,000港元。這導致非控股權益減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約4,176,000港元。

### 3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b>8,000,000</b>	8,000,000	<b>200,000</b>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報告期初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b>2,073,089</b>	2,073,089	<b>51,827</b>	51,827
發行新股 (附註32(a))	<b>414,616</b>	-	<b>10,366</b>	-
於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b>2,487,705</b>	2,073,089	<b>62,193</b>	51,8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2.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b)(i))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ii))	撥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b)(iii))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b)(iv))	物業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b)(v))	換算儲備 千港元 (附註(b)(v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v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07,499	8,668	234,621	60,582	26,113	885	25	1,516,408	2,054,801
本年度溢利	-	-	-	-	-	-	-	21,914	21,91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46,152	-	-	46,15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	-	-	-	-	(1,015)	-	-	(1,015)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5,137	-	-	45,13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5,137	-	21,914	67,051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	-	-	(50,159)	-	-	-	50,159	-
購股權失效	-	-	-	(50,159)	-	-	-	50,159	-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100,318)	-	-	-	-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07,499	8,668	234,621	10,423	26,113	46,022	25	1,588,481	2,121,852
本年度虧損	-	-	-	-	-	-	-	(172,495)	(172,49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中國附屬公司之外匯差額	-	-	-	-	-	21,002	-	-	21,002
出售附屬公司所解除之換算儲備	-	-	-	-	-	(13,012)	-	-	(13,012)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990	-	-	7,990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7,990	-	(172,495)	(164,055)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72,558	-	-	-	-	-	-	-	72,558
發行新股 (附註(a))	-	-	-	(1,475)	-	-	-	1,475	-
購股權失效	-	-	-	-	-	-	-	-	-
擁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4,176	-	4,176
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 (附註30)	-	-	-	(1,475)	-	-	4,176	1,475	76,734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72,558	-	-	(1,475)	-	-	4,176	1,475	76,73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0,057	8,668	234,621	8,948	26,113	54,012	4,201	1,417,461	2,034,08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2. 儲備 (續)

附註：

### (a) 發行新股

根據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認購協議，兩位認購方為本公司現有股東，以每股價格0.20港元認購了414,616,000股新股（「認購」）。該認購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完成及認購之所得款項總額約82,924,000港元，其中約10,366,000港元計入股本，其餘約72,558,0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該等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b)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之應用受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46(2)條監管。

#### (ii)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包括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公積金，並組成股東資金之一部份。根據若干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溢利之10%轉撥至法定公積金，直至該公積金之結餘達到註冊資本50%為止。對上述基金之轉撥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作出。

#### (iii) 繳入盈餘

繳入盈餘指於集團重組時本公司所收購之附屬公司之有關資產淨值與本公司為收購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分派。然而，本公司於以下情況不得從繳入盈餘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a) 未能（或支付上述款項後將不能）支付到期之債務；或

(b) 資產可變現值將因此少於其債務、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 (iv) 購股權儲備

購股權儲備包括本集團根據股份支付之會計政策確認授予合資格參與人士之未行使購股權實際或估計數目之公平值。



### 32. 儲備 (續)

附註：(續)

(b) 儲備之性質及目的 (續)

(v)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包含重估持有之自用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vi)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所有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外匯差額入賬。

(v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已成立及根據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會計政策處理。

### 33.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變動

來自融資業務之集團負債變動詳情如下：

	銀行及其他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23,025	3,404
增加	–	9,880
現金流量淨額	13,946	(4,809)
外匯差額	1	190
利息開支	2,935	19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39,907	8,859
增加	–	4,171
租賃變更	–	5,677
現金流量淨額	(99,017)	(8,259)
外匯差額	772	59
利息開支	3,295	31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957	10,82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權益	<b>1,774,697</b>	1,481,49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	285,000
	<b>1,774,697</b>	1,766,499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已付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b>396</b>	466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b>3,950</b>	9,909
抵押之銀行存款	<b>28</b>	54,6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64,189</b>	1,215
	<b>168,563</b>	66,214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賬項	<b>5,885</b>	4,502
應付股息	<b>31</b>	31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1,419,728</b>	1,280,674
	<b>1,425,644</b>	1,285,207
<b>流動負債淨值</b>	<b>(1,257,081)</b>	(1,218,993)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517,616</b>	547,506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所得稅	<b>5,487</b>	2,729
<b>資產淨值</b>	<b>512,129</b>	544,777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b>62,193</b>	51,827
儲備 (a)	<b>449,936</b>	492,950
<b>權益總額</b>	<b>512,129</b>	544,777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通過及授權發佈此財務狀況表，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董事  
李強

董事  
從玉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a)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32(b)(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32(b)(iii))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32(b)(iv))	保留溢利/ (累積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07,499	380,621	60,582	(172,665)	476,037
本年度溢利	-	-	-	16,913	16,913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6,913	16,913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購股權失效	-	-	(50,159)	50,159	-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50,159)	50,159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07,499	380,621	10,423	(105,593)	492,950
本年度虧損	-	-	-	(115,572)	(115,572)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115,572)	(115,572)
擁有人之交易： 貢獻與分配					
發行新股 (附註32(a))	72,558	-	-	-	72,558
購股權失效	-	-	(1,475)	1,475	-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72,558	-	(1,475)	1,475	72,55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80,057</b>	<b>380,621</b>	<b>8,948</b>	<b>(219,690)</b>	<b>449,93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5.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以下資產作為抵押以擔保貸款融資：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a) 投資物業	<b>70,682</b>	71,780
(b) 租賃物業裝修	<b>77</b>	93
(c) 使用權資產	<b>70,695</b>	73,746
(d)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b>3,950</b>	294,909
(e) 銀行存款	<b>8,827</b>	57,974

## 3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購股權採納日期」）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形式通過並獲採納。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並於緊接十週年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除外）。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確保本公司可向經選定之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之增長及發展所作出或可能作出之貢獻之激勵或獎賞。

董事可按其絕對酌情權邀請屬於以下任何類別參與人之任何人士（「合資格參與人士」）接納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 A類合資格參與人士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主要股東或由主要股東控制之任何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候任董事（不論是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或擬聘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或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主要股東或由主要股東控制之任何公司之被借調之任何人士。

## 36. 購股權計劃 (續)

### B類合資格參與人士

任何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之人士或實體，及將包括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一名或多名人士控制之任何公司。

授予合資格參與人士之購股權乃受限於歸屬條件。授予給加入本集團滿三年的合資格參與人士之購股權須按既定比率歸屬，由授出日期起計每年分批歸屬40%、30%及30%，並於第三週年全部歸屬。授予給加入本集團少於三年的合資格參與人士之購股權須按既定比率歸屬，由授出的第二至第五年間每年分批歸屬10%、20%、35%及35%，並於第五週年全部歸屬。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購股權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之10%（「計劃授權」），除非本公司獲得股東新批准更新10%限額，條件為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及有待行使之任何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上限將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總額之30%。計劃授權已於購股權採納日期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79,211,680股，佔購股權採納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及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7.20%。

未經股東事先批准，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註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截至授出當日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凡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得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批准。凡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該人士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獲授或將予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於截至授出當日止（包括當日）任何十二個月期間：(i)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0.1%；及(ii)根據股份於各授出當日之收市價計算，股份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者，則此項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事宜須於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6. 購股權計劃 (續)

### B類合資格參與人士 (續)

授出購股權之要約必須在提出該等要約當日起三十日內(包括當日)予以接納。購股權承授人於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時,須支付本公司之金額為每份購股權1.0港元。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會決定授出購股權時,於購股權授出之日起或之後起,直至董事會決定於授出購股權該日結束營業止之期間內隨時行使,惟在任何情況下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當日(倘授出購股權之要約獲接納則為授出要約當日)起計十年內。購股權之行使價格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i)在授出要約當日股份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要約當日前五個營業日之股份平均收市價,惟在任何情況下每股購股權價格不得低於股份之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本公司向186位合資格參與人士授予以行使價每股2.2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07,527,008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該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五年內可予行使。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之尚未行使及未歸屬之全部現有二零一五年購股權之歸屬期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形式通過並獲撤銷及倘有關二零一五年購股權持有者同意,該等二零一五年購股權因而即時歸屬。因此,集團於二零一五年購股權之歸屬期批准撤銷當日確認有關尚未行使及未歸屬之全部二零一五年購股權之非現金股份酬金費用約7,564,000港元為支出,及相同金額計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內之購股權儲備。修訂二零一五年購股權條款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之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向11位合資格參與人士授予以行使價每股0.33港元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該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內可予行使。由於二零一九年購股權並無歸屬條件,故於授予日立即歸屬。因此,集團確認有關全部二零一九年購股權的非現金股份酬金費用約10,481,000港元為支出,並將相同金額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有關二零一九年購股權條款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之公佈。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股權獲行使及授出。

36. 購股權計劃 (續)

(a) 尚未行使購股權變動：

	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於報告期初	99,000,000	167,575,008
於年內失效	(14,000,000)	(68,575,008)
於報告期末	85,000,000	99,000,000

(b) 於報告期末已歸屬及未行使之購股權條款：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30.08.2019	30.08.2019 – 29.08.2022	0.33	85,000,000	99,000,000
			85,000,000	99,00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6. 購股權計劃 (續)

(c) 已授出購股權之詳情：

授出可認購股份的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九年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授人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所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b>二零一九年購股權</b>								
<b>董事</b>								
李強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2,000,000	-	-	-	2,000,000
高飛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2,000,000	-	-	-	2,000,000
時光榮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13,000,000	-	-	-	13,000,000
朱江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13,000,000	-	-	-	13,000,000
沈燕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1,000,000	-	-	-	1,000,000
董海榮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2,000,000	-	-	-	2,000,000
連續合約僱員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47,000,000	-	-	(14,000,000)	33,00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19,000,000	-	-	-	19,000,000
				99,000,000	-	-	(14,000,000)	85,000,000
加權平均之行使價 (港元)				0.33	-	-	0.33	0.33



36. 購股權計劃 (續)

(c) 已授出購股權之詳情：(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授人名稱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所發行之股份數目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b>二零一五年購股權</b>								
<b>董事</b>								
時光榮先生	16.01.2015	2.20	16.01.2015 – 15.01.2020	6,500,000	-	-	(6,500,000)	-
朱江先生	16.01.2015	2.20	16.01.2015 – 15.01.2020	7,000,000	-	-	(7,000,000)	-
沈燕女士	16.01.2015	2.20	16.01.2015 – 15.01.2020	1,000,000	-	-	(1,000,000)	-
<b>連續合約僱員</b>	16.01.2015	2.20	16.01.2015 – 15.01.2020	38,570,776	-	-	(38,570,776)	-
<b>貨品或服務供應商</b>	16.01.2015	2.20	16.01.2015 – 15.01.2020	920,000	-	-	(920,000)	-
<b>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b>	16.01.2015	2.20	16.01.2015 – 15.01.2020	13,584,232	-	-	(13,584,232)	-
				<b>67,575,008</b>	<b>-</b>	<b>-</b>	<b>(67,575,008)</b>	<b>-</b>
<b>二零一九年購股權</b>								
<b>董事</b>								
李強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2,000,000	-	-	-	2,000,000
高飛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2,000,000	-	-	-	2,000,000
時光榮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13,000,000	-	-	-	13,000,000
朱江先生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13,000,000	-	-	-	13,000,000
沈燕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1,000,000	-	-	-	1,000,000
董海榮女士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2,000,000	-	-	-	2,000,000
<b>連續合約僱員</b>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47,000,000	-	-	-	47,000,000
<b>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b>	30.08.2019	0.33	30.08.2019 – 29.08.2022	20,000,000	-	-	(1,000,000)	19,000,000
				<b>100,000,000</b>	<b>-</b>	<b>-</b>	<b>(1,000,000)</b>	<b>99,000,000</b>
				<b>167,575,008</b>	<b>-</b>	<b>-</b>	<b>(68,575,008)</b>	<b>99,000,000</b>
加權平均之行使價 (港元)				1.08	-	-	2.17	0.3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6. 購股權計劃 (續)

(c) 已授出購股權之詳情：(續)

- \* 授出二零一五年購股權予董事、行政總裁、連續合約僱員、貨品或服務供應商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受限於歸屬條件。然而授出予董事、行政總裁、連續合約僱員、貨品或服務供應商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的尚未行使及未歸屬之全部現有二零一五年購股權之歸屬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批准而撤銷。

附註：

- (i) 緊接二零一九年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報之收市價為0.315港元。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回顧年內14,000,000 (二零二零年：68,575,008) 的購股權失效。
- (iii) 所有尚未行使之二零一五年購股權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失效。
- (d)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二零一九年購股權之非現金股份酬金費用為零港元 (二零二零年：零港元)。授出購股權之費用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估值模型按下列參數得出：

授出日期	二零一九年 八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一月十六日
授出購股權之可發行股份數目	100,000,000	107,527,008
行使價	0.33港元	2.20港元
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	0.06港元 – 0.11港元	0.72港元 – 0.75港元
無風險利率		
(a) 根據五年外匯基金票據之收益率	不適用	0.88%
(b) 根據六個月及三年外匯基金票據之收益率	1.47% – 2.13%	不適用
預期波幅 <sup>#</sup>	54% – 77%	46%
預期股息率	0%	2.27%
預算年期	0.5年至3年	3年至5年

<sup>#</sup> 於購股權有效期內，相關股份的預期波幅假設為不變的。此估計乃參考購股權於相似年期內的歷史波幅而得出。

### 37.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香港所有合資格員工參加強積金。強積金的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保管。本集團會以每位合資格員工相關薪金成本之5%就強積金作出供款，每月最高金額為1,500港元。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起，本集團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自願性供款高達其每月收入的5%。

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乃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就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根據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主要的責任乃根據計劃作出特定供款。於報告期末，沒有被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自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起，本集團已自願為美國所有合資格員工向401(K)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為該計劃的每位合資格員工按其每月收入作出最多6%之供款。退休基金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以基金形式由信託人保管。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中扣除之成本總額約4,65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829,000港元）代表本集團於本年度就此等計劃所作之供款及應付供款。

### 38. 關連人士交易

#### (a)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人士發生以下交易：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甘露海，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從玉先生為其中一名董事及實益擁有人		
— 貸款予集團	30,577	—
— 利息支出	1,596	—
祝維沙先生，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		
— 顧問費支出	2,464	—

#### (b) 主要管理層酬金

於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薪金	8,684	6,150
酌情花紅	1,500	3,550
房屋及其他津貼	—	1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8	255
	10,552	10,13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9.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已繳股本詳情	應佔 權益
<b>直接附屬公司：</b>				
Billion State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受託人／香港 (「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科雲控股有限公司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裕興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中國及 香港	2,0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富嘉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海博威視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股1港元普通股	100%
貴寶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裕廣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利富企業有限公司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冠擇發展有限公司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香港	1股1美元普通股	100%
<b>間接附屬公司：</b>				
和裕投資有限公司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香港	1股1美元普通股	100%
泛昇環球投資有限公司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證券交易／香港	3股普通股 每股1美元	100%
Yield Lasting Investments Limited	維京／有限責任公司	物業控股／香港	1股1美元普通股	100%
雲數投資有限合夥	維京／有限合夥	投資／香港	60,000,000港元	100%

## 39. 主要附屬公司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已繳股本詳情	應佔 權益
<b>間接附屬公司：(續)</b>				
RiCloud Corp.	美國／有限責任公司	IDC／美國	100股普通股 每股0.01美元	100%
科雲數據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IDC／香港	100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海博威視(香港)科技 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與分銷信息家電及 電子元件／香港	10,000,000股 普通股每股1港元	100%
裕興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銷售與分銷信息家電及 電子元件及投資 控股／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1港元	100%
鈺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資產管理／香港	5,000,000股 普通股每股1港元	51%
北京裕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國內獨資企業	投資諮詢／中國	人民幣8,000,000元	100%
北京裕興軟件有限公司	中國／外資全資企業	研究及開發(「研發」)和 軟件設計／中國	15,000,000港元	100%
廣東海博威視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國內合資企業	製造、分銷及銷售信息 家電及研發及軟件 設計／中國	人民幣90,000,000元	100%
中山市海博威視貿易有限 公司	中國／國內獨資企業	銷售與分銷信息家電及 電子元件／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盛邦強點電子(中山) 有限公司	中國／外資全資企業	物業控股／中國	人民幣123,000,000元	100%
黑頸鶴(深圳)投資 有限公司	中國／國內獨資企業	投資諮詢／中國	人民幣74,400,000元	100%
北京第五力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國內獨資企業	技術開發及 軟件設計／中國	人民幣3,043,680元	100%

上表只包括部份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呈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會令本文篇幅過於冗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0. 資本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黑頸鶴（深圳）投資有限公司與一獨立第三方，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訂立臨時協議，以約人民幣32,845,000元代價收購位於中國的物業。該協議之詳情並載於附註26(e)。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285,000元（相當於約4,017,000港元）已支付予成都洪盛產城科技有限公司並確認為非流動資產項下的預付款項。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述收購事項的剩餘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29,561,000元（相當於約36,156,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沒有任何資本承諾。

## 41. 報告期後事項

### 補充貸款協議違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償還本金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10,079,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6,939,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約11,49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約2,495,000港元）來自北京愛換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該貸款之詳情載列於附註25(i)。年內，本集團與借款人訂立補充貸款協議（「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根據該協議，向借款人提供的貸款延期至二零二二年九月償還，並由第三擔保人提供公司擔保及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抵押作抵押品，該公司之2.4987%由第三擔保人擁有。借款人均未履行條件。因此，第三次補充貸款協議仍屬無效，借款人應立即償還未償還的貸款餘額及應計利息合共人民幣99,100,000元（相當於約119,821,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要求償還上述未償還餘額之催款函已向借款人發出。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六日，借款人就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提出新的還款時間表。於本報告日期，雙方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該違約事項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中披露。

## 物業詳情

地址	用途	年期	本集團的 應佔權益
<i>投資物業</i>			
中國中山火炬開發區沿江東路裕興工業園	出租工業園區及／或作資本增值	中期租賃	100%
<i>土地及物業</i>			
6580 Via Del Oro, San Jose, California, the United States	互聯網數據中心	永久業權	100%